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018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罗传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月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月月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18,224.82 万元，较去年增长 7.74%，净利润 698.50 万元，较去年下降 86.71%。2025 度公司业绩大幅下滑，主要原因为受光伏行业周期性波动及市场竞争加剧影响。上半年公司光伏业务量增长，毛利率略有下降；下半年，光伏行业整体进入深度调整，竞争形势进一步严峻，光伏业务量与毛利率均同比下滑。同时，公司在市场品牌、研发、人力和新业务方面的投入，使利润承压。针对上述情况，2026 年度，公司将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内部管理水平，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控制风险，把握新发展和转型机遇，公司将大力拓展海外新型储能、海外光伏和商用车充换电业务，持续加强、优化国内光伏系统集成等业务，并结合外部环境、市场变化情况，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公司战略，改善公司业绩情况，实现公司业务的困境反转。

本报告所涉及的发展战略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面对的主要风险因素为光伏行业竞争加剧风险、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主营业务毛利率降低的风险、业务相对集中的风险、应收账款回收风险、新兴业务开发风险等。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以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和阅读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8,617,53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6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我国、国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本公司、能辉科技	指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指	境内上市的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瓦 (W)、千瓦 (kW)、兆瓦 (MW)、吉瓦 (GW)	指	电的功率单位，为衡量光伏电站发电能力的单位 1GW=1,000MW=1,000,000kW=1,000,000,000W
峰瓦 (Wp)	指	太阳能装置容量计算单位，指在 1W/平方米光照下的太阳能电池输出功率
千瓦时 (kWh)	指	电的能量单位，1kWh 的电能即为一度电
并网装机容量	指	完成安装且经调试后已并网发电的光伏电站装机容量
标杆上网电价、上网电价	指	国家发改委制定电网公司对光伏电站并网发电电量的收购价格（含税）
燃煤标杆电价	指	国家对新建脱硫燃煤机组发电项目实行按区域或省平均成本统一定价的电价策略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的模式
光伏组件、太阳能组件、组件	指	由若干太阳能电池组合封装而做成的发电单元
汇流箱	指	一种光伏发电系统中保证光伏组件有序连接和汇流功能的接线装置，能够保障光伏系统在维护、检查时易于切断电路，当光伏系统发生故障时减小停电的范围
逆变器	指	一种把直流电能（电池、蓄电池）转变成定频定压或调频调压交流电（一般为 220V，50Hz 正弦波）的转换器
BIPV	指	与建筑物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安装并与建筑物形成完美结合的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也称为“构建型”和“建材型”太阳能光伏建筑。它作为建筑物外部结构的一部分，既具有发电功能，又具有建筑构件和建筑材料的功能，甚至还可以提升建筑物的美感，与建筑物形成完美的统一体
EMS	指	现代电网调度自动化系统（含硬、软件）总称，基础功能包括：计算机、操作系统和通讯服务器。应用功能包括：数据采集与监视（SCADA）、自动发电控制（AGC）与计划、网络应用分析
AGV	指	(Automated Guided Vehicle, 简称 AGV)，通常也称为 AGV 小车。指装备有电磁或光学等自动导航装置，能够沿规定的导航路径行驶，具有安全保护以及各种移载功能的运输车。
RGV	指	是有轨制导车辆（Rail Guided Vehicle）的英文缩写，又叫有轨穿梭小车。
SLAM	指	即时定位与地图构建（Simultaneous Localization and Mapping, 简称 SLAM），专用术语，也称为 CML（Concurrent Mapping and Localization）或并发定位与建图。
OTA	指	空间下载技术（Over-the-Air Technology），是通过移动通信(GSM 或

		CDMA)的空中接口对 SIM 卡数据及应用进行远程管理的技术。空中接口可以采用 WAP、GPRS、CDMA1X 及短消息技术。OTA 技术的应用,使得移动通信不仅可以提供语音和数据服务,而且还能提供新业务下载。
IEC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
邓州能辉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邓州能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唐河能辉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唐河能辉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能辉科技	股票代码	301046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能辉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Nenghui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ENGHUI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罗传奎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金通路 799、899、999 号 17 幢 3 层 307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33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注册地址由“上海市浦东新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000 号 607 室”变更为“上海市普陀区金通路 799、899、999 号 17 幢 3 层 307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 288 弄 2 号楼 3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335		
公司网址	https://www.nenghui.com		
电子信箱	nenghui@nenghu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联明	杨静
联系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 288 弄 2 号楼 3 层	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 288 弄 2 号楼 3 层
电话	021-50896255	021-50896255
传真	021-50896256	021-50896256
电子信箱	luolianming@nenghui.com	yangjing@nenghu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 www.jjckb.cn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伍思泷、方子君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南路 888 号	陈禹安、吴江南	2022.8.3-2025.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182,248,200.68	1,097,296,501.11	7.74%	590,783,84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84,988.16	52,541,237.48	-86.71%	58,193,85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44,785.26	48,620,968.69	-94.35%	53,866,74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4,303,472.47	-160,562,481.94	245.93%	-160,347,055.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35	-88.57%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35	-88.57%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6.22%	-5.39%	7.20%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85,772,523.01	1,966,055,344.65	-14.26%	1,741,995,19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72,260,168.85	847,736,131.02	38.28%	841,535,406.9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41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0,449,084.33	588,603,949.93	119,272,424.79	163,922,74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9,787.71	23,034,964.00	-5,434,927.12	-16,354,83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76,918.45	22,455,319.29	-6,291,554.86	-18,695,89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25,142.88	215,633,631.93	50,621,432.54	-19,126,449.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303.29		34,573.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0,454.91	1,683,518.18	360,659.2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865,479.80	2,324,309.16	4,543,645.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323.45	463,365.31	-157,001.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730.75	60,587.21	77,14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2,442.09	611,511.07	531,073.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31		831.04	
合计	4,240,202.90	3,920,268.79	4,327,112.6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主要业务和服务

公司是一家领先的新能源产品与技术服务提供商，为全球客户提供光伏新能源、新型储能、商用车充换电和智算中心的产品、系统集成及电力交易综合解决方案。



1、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是根据投资方或客户需求，为光伏电站建设项目提供方案设计、物料采购、方案实施等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技术系统集成服务。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主营业务，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该板块。包括集中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分布式（工商业和户用）系统集成业务。

集中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为将光伏阵列安装在较为宽广的平地、山地、丘陵、水面、滩涂、沙漠、戈壁、荒漠等区域，经阳光照射，光伏阵列将产生的直流电经汇流箱送至逆变器转化为交流电，经升压站升压后接入电网，由电网统一收购调配的电站模式。目前我国集中式光伏电站的建设规模一般在 10MW_p 以上，但 100MW_p 以上的大规模光伏电站数量不断增多。集中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普遍投资规模较大，单个项目系统集成服务金额相对较大，长期以来是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公司是山地光伏设计技术的引领者之一，依托专业的集中式光伏电站研发设计能力，在提供高质量、高效率、高性价比的工程管理服务的同时，助力大客户进行集中式光伏电站设计和实施方案持续优化，更好地提升电站发电效率，为大客户创造更好的经济利益，得到大客户的高度认可。



部分典型系统集成项目

分布式（工商业和户用）光伏系统集成业务：大多建设于工商业厂房屋顶、学校（医院、村委会）等公共建筑屋顶、党政机关建筑屋顶和农村居民屋顶，具有单个装机容量较小、电力消纳程度高、市场广阔、具有长尾效应的特点。随着行业周期变化，公司近年来加大分布式系统集成业务市场占有率，分布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占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收入比例上升。

光伏产业链下游市场规模大、参与者也多，但具备有核心技术和较强研发设计能力、以研发设计为主线进行全过程管控的技术型公司较少。公司依托丰富的研发设计经验，在集中式光伏电站系统设计、支架开发、分布式光伏整体技术方案及智能运维领域形成系列核心技术并通过多年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及系统集成业务的实践经验积累，持续优化设计和系统集成技术方案，有效提升客户电站发电效率、降低投资成本，持续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



户用分布式光伏场景

2、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绿色电力生产）

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包括公司自持电站及代运维电站。公司依托在光伏新能源领域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及投资运营的经验和技术优势，形成了完备的光伏电站运维体系，建成了光伏电站智能云运维管理平台，为客户提供光伏电站运维管理服务。

目前该业务主要为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以用户侧“自发自用、余量上网”或“全额上网”的方式运行，具有高效清洁、分散布局、就近消纳的特点；其中“自发自用、余量上网”式项目收入由上网部分电价、自用部分电价和补贴电价三部分收入构成，“全额上网”项目收入由上网部分电价以及补贴收入构成。公司是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的先行者之一。目前，公司投资运营 18 个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总装机容量超 50MWp。

同时，公司承接客户集中式和分布式光伏电站运维业务，具体包括将客户电站接入公司智能云运维管理平台统一管理、向客户电站现场派驻运维管理团队等形式。

3、新能源及电力工程研发设计业务

新能源及电力工程研发设计业务是公司根据新能源及电力工程项目需求，对涉及的技术、环境、资源和成本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项目建设整体设计方案的技术服务，主要包括光伏发电、电网系统、储能系统、变电站设计等环节的设计业务。

公司具有深厚的“电力设计院+新能源与常规能源融合”产业背景，业务起步于新能源及电力工程研发设计服务，具有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凭借多年行业深耕构建起核心技术优势，公司拥有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火力发电专业（含核电站常规岛设计）乙级、及电力行业（变电工程专业）乙级设计资质。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组建专业、分工明确的、项目经验丰富的研发设计团队，形成了成熟的业务运作体系，公司新能源及电力工程研发设计业务与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相互补充，协调发展。

4、新型储能、智能微电网（包括虚拟电厂、电力交易）领域技术服务

新型储能、智能微电网（包括虚拟电厂、电力交易）领域技术服务是公司新兴业务，尚处于发展阶段。

公司优化了储能事业部和海外事业部，引进高端人才，聚焦新型储能和欧洲、中东等海外储能市场，结合大客户存量的光伏电站资源和新增的光伏电站，探索建设接受统一调度的共享储能，探索储能参与电力市场的调峰调频，探索新能源用户侧配置储能，以期不断拓展丰富应用场景，助力解决新能源消纳问题。公司探索和开发海外的大型储能、工商业储能市场，自主研发了包括一体化液冷储能系统机柜 NE233L、NE261L 系列储能系列产品，具备智能化互联、定制化情景适配、易于安装和维护等多个优点，并持续优化工商业储能及大型储能系统产品，已取得 IEC、UL、EN、UN38.3 等主流认证全覆盖，产品具备高智能、高性能、高安全性特点，为客户提供电源电网侧大储、工商业储能等系统产品及技术服务。

同时，公司加快建设海外公司与海外仓，提升本地化服务能力，通过构建贴近客户、贴近市场的经营模式来形成海

外业务优势。目前公司储能系统成功登陆欧洲、中东两大区域市场，实现客制化解决方案到储能系统交付的一站式服务，集中公司团队在光、储、柴、网一体解决方案和调频调峰系统的技术优势，实现示范项目在捷克、伊拉克的顺利并网，为新项目市场拓展和业务合作奠定基础。

公司也正以综合能源和智慧能源园区建设为基础，依托公司的光储充换复合技术，构建虚拟电厂的负荷端生态，并以自主研发的智能云运维管理平台为基础，打造虚拟电厂、电力交易平台，成为有特色的虚拟电厂技术服务和运营商。



储能系列产品

5、商用车充换电领域技术服务

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的大背景下，以电动重卡为主的新能源商用车是减排降碳的主力军。公司已成功开发重卡、矿卡动力电池集成、重卡电池支架、换电控制器，涵盖 AGV、顶吊式及 RGV 侧换式等多种形式的重卡、矿卡充换电系统，以及充换电控制与调度生态系统，构成一整套系统解决方案，该解决方案授权 20 项专利技术，可以广泛应用于市场上现有的众多重卡车型。

公司自主研发的“小蚁”无轨智能重卡换电机器人（AGV2.31）系国内首创，对比行业内现有的其他换电技术方案，“小蚁”换电机器人（AGV2.31）创新性地应用了无轨智能、AI 视觉识别、SLAM 激光定位、OTA 空中升级、伺服液压举升等多项技术，实现了远距离（25M）定位导航、路径规划、自动规避、智能搬运、侧向取放技术等功能，可以在 3 分钟内轻松更换重达三吨的重卡电池。同时，为了应对不同场景，自主研发了侧向有轨换电机器人（RGV）以及顶吊换电机器人，可为不同客户、不同应用场景，提供全方位的选择。

依托公司在新能源领域多年的技术积淀与资源整合能力，公司聚焦新能源商用车，打造覆盖“设备供应+EPC 总包+场站建设+电池银行”的全链条服务体系，针对商用车电动化转型中的补能痛点、成本痛点与运维痛点，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定制化的零碳补能解决方案。

公司以“小蚁”无轨智能换电机器人为核心，提供多类型充换电系统及调度解决方案，聚焦电动重卡、矿卡应用广泛的钢铁行业、港口码头、矿山、燃煤电厂、市政环卫和工程建设等领域，拥有多项专利，可适配主流重卡车型。



充换电业务场景

（二）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1）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

集中式系统集成项目：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业务承接流程包括项目信息搜集、项目评估、标书制作、技术和商务投标、合同签订等环节；同时，公司通过和包括国家和地方大型能源集团/地方政府战略合作模式，优势互补，开发项目资源，以资源促进系统集成业务。

分布式光伏系统集成（工商业和户用光伏市场）：发展代理模式与融资开发、后台 APP 软件开发与运维支持等一系列工作，公司重点在光照资源佳、消纳条件好、上网电价较高的苏粤陕豫桂皖湘浙琼云晋鄂闽川等省自治区大规模进行户用光伏的系统集成。

同时，公司针对海外光伏市场深入产业调研和布局，目前在中东、东南亚等地区已开展工作。

（2）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绿色电力生产）

工商业分布式光伏自发自用率高、经济性突出、投资收益率相对较高，在绿色电力需求提升的背景下实现快速发展。除自持工商业电站以外，公司承担部分扶贫光伏电站运维业务，并将自主开发及与代运维的新能源项目纳入公司电站运维范围，独立承接光伏电站运维业务也是公司业务发展方向之一。

（3）新能源及电力工程研发设计业务

该业务主要服务于央企国企新能源投资企业、环保公司及电力设计院，公司通过定期拜访、技术方案对接、商务谈判及招投标等方式获取业务。依托核心团队多年设计经验与客户资源积累，公司紧跟新能源发展趋势与区域产业规划，凭借在新能源设计领域长期积累的品牌优势与技术口碑，获取新业务合作机会。

（4）新型储能、智能微电网（包括虚拟电厂、电力交易）领域技术服务

公司在海外发展当地代理商和搭建销售渠道，并持续通过海外渠道建设、展会推广、区域推介及线上多媒体、平台化运营提升品牌影响力，推动海外业务规模化与本地化。报告期内，公司在欧洲获得了 350MWh 储能框架合同并签署了第一批合同。2026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海外网络布局，在国内同步布局电源侧配储、配网侧调峰及工商业用户侧储能，探索储能参与调峰调频、电力现货市场等收益模式，强化“技术+服务+运营”综合服务能力。

（5）商用车充换电领域技术服务

根据不同客户的使用场景和迭代需求，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宜充则充，宜换则换，充换互补，从经济性和功能性角度，因地制宜的制定各场景充换电解决方案。同时可供应各功率范围充电一体机、充电堆、标准换电站、AGV 换电机机器人等设备。

在 EPC 工程总承包与场站一体化建设方面，具备全流程、全链条的服务能力，可为客户提供从项目规划、现场勘察、方案设计、设备采购、施工安装、竣工验收、后期运维的一站式 EPC 总包服务，实现充换电场站的快速落地与高效运营。针对矿山、港口、物流园区等封闭场景，以及干线物流枢纽、环卫作业基地等开放场景的差异化需求，公司结合客户运力需求、场地条件、电网资源等因素，量身定制场站建设方案，优化场站布局、设备配置与流程设计，确保场站建设的科学性、合理性与经济性。

电池银行服务是创新核心业务，旨在破解商用车电动化过程中“购车成本高、电池衰减快、运维难度大”的痛点，构建“车电分离、集中储能、智能调度、梯次利用”的全生命周期运营模式，为客户提供电池租赁、充电管理、维护保养、梯次回收等一站式服务。公司自有电池动力总成系统集成工厂，自研上框、底托、B-BOX 等硬件，同时配备综合能管平台公司建立了专业的电池管理体系，实时监控电池的电量、温度、健康状态，实现电池的精准调度与科学维护，延长电池使用寿命。客户无需一次性购买电池，只需通过租赁方式使用电池，即可享受便捷的充换电服务，大幅降低购车成本、缓解资金压力；同时，由公司负责电池的的日常维护、故障维修与梯次回收，有效降低运营风险。此外，电池银行可与电网实现联动，利用峰谷电价差进行储能套利，优化能源配置，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双赢。

报告期内，公司关于签署新能源动力电池总成合同，合同预估总价 10,014.63 万元（含税），最终合同金额以结算金额为准。

2、采购模式

（1）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绿色电力生产）、新型储能智能微电网（包括虚拟电厂、电力交易）领域技术服务、商用车充换电领域技术服务

公司以业务资质、产品质量、施工质量与项目经验等指标遴选合格供应商建立名录并动态化管理。在年中与年末，公司会依据产品质量、供货时效、工程施工、服务响应、业务规模、履约能力以及采购价格等核心评价结果，对该名录进行动态调整。业务服务采购主要包括设备、主机、材料采购、安装和调试，及施工作业采购。硬件产品则由公司自主设计研发，委托代工厂加工，公司支付人工、加工及材料费用。

（2）新能源及电力工程研发设计业务

新能源及电力工程研发设计业务主要成本为直接人工，不涉及原材料采购，主要为业务所需办公用品和办公设备采购，包括办公系统软件、专业设计软件、分析计算软件、文件图形输出设备、办公用品及各种辅助设备、计算机网络系统等。

3、管理模式

公司已建立起规范的管理制度，并建立了覆盖销售、采购、生产和研发等生产经营活动的全面管理体系，对销售、采购、生产和研发等全流程进行有效控制。公司通过了 ISO9000 质量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OHSAS180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完备的质量、环境管理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管理体系的高效运行。

（三）市场地位

在“双碳”目标下，光伏新能源市场规模巨大。虽然我国光伏电站系统集成市场容量巨大，但行业内竞争激烈、格局分散，属于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采取差异化的竞争策略，主要选取由央企国企投资的设计标准高、技术要求严、施工难度大的优质大项目进行投标，该类项目与其它项目相比竞争更为激烈。公司凭借“电力设计院+”的竞争优势发力分布式光伏，分布式业务市场占有率逐渐提高。

（四）报告期业绩主要的驱动因素

1、行业政策与市场环境变化

2025 年 1 月，国家能源局、发改委发布了《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建设管理办法》（国能发新能规〔2025〕7 号）、《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 号），推动了光伏项目的集中建设与并网，行业内掀起光伏项目抢装潮。公司抓住市场窗口期，推动了相关项目在“430”、“531”节点前并网，对上半年业务形成了正面拉动；下半年，行业进入深度调整期，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业务量下半年同比下降。

2、内部管理与运营效率提升

报告期内，面对行业周期变化，公司管理层在应对行业竞争加剧的情势下，通过组织变革和精细化管理试图提升经营业绩。公司通过对业务线重新分类，将原区域业务管理，变革为以考核营收、利润、应收款为核心的“财务+业务”相结合的综合管理，对各事业部营收和成本进行具体的财务管控，有一定成效。

3、深耕新能源的全链条一体化服务能力

经过十多年新能源行业深耕，公司具有较为深厚的光伏电站系统集成技术、新能源及其延伸领域底层技术积累、全过程设计能力和全流程管理能力，具备全链条一体化服务能力。凭借技术优势和项目实施管理能力，公司在光伏行业拥有良好的口碑。在项目执行上，通过技术措施和方案优化，实现成本控制，更好地满足业主和客户需求。一体化服务能力、品牌效应和良好的项目实施管理能力，是驱动公司上半年业绩增长的主要因素。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说明

在全球能源转型与“双碳”战略驱动下，新能源行业已成为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与能源结构优化的关键引擎，行业整体呈现“总量增长、结构优化、政策与市场双轮驱动”的格局，同时加速从政策性红利依赖迈向市场化、精细化运营的新阶段。

公司所属光伏新能源行业，主营业务立足于光伏领域，并积极拓展新型储能、商用车充换电等增长赛道。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并依托公司核心技术及协同能力，加大储能和充换电领域的市场开发，实现了订单突破。公司将持续深耕主业，强化技术积累与运营能力，积极布局第二、第三增长曲线，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以应对行业周期波动，实现长期稳健发展。

2、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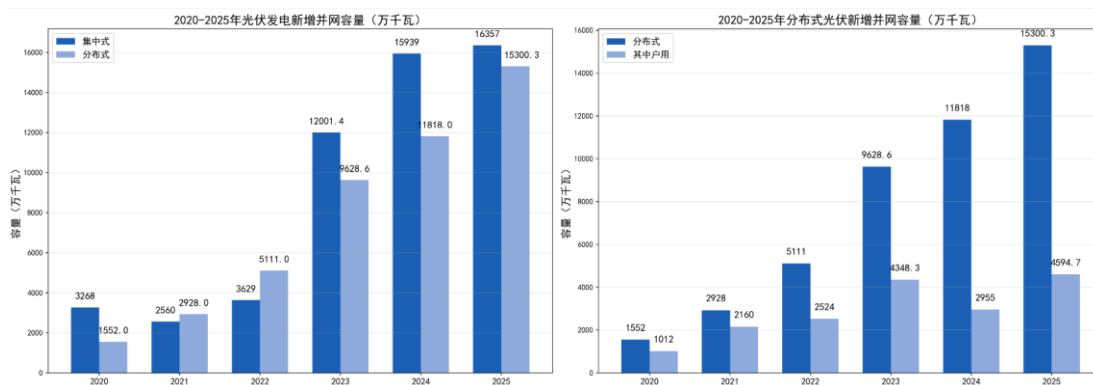
能源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产业与碳排放主要来源。我国明确提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报告期内，国家能源局、发改委等部委发布《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建设管理办法》（国能发新能规〔2025〕7号）、《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号，简称“136号文”），标志着新能源全面进入电力市场，取消强制配储前置条件，推动行业从补贴依赖向市场竞争驱动转变，行业增长逻辑深度重构，对企业技术前瞻性、市场适配能力、抗风险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1）光伏行业：产业调整驱动高质量发展，竞争加剧

报告期内，我国光伏产业规模持续扩大，技术迭代驱动度电成本稳步下降，产能集中释放与下游需求增长并存。2025年2月“136号文”出台后，行业短期出现抢装潮；下半年随政策落地，产业链供需阶段性失衡，价格承压，行业进入深度调整期，竞争格局向头部集中，行业增长逻辑从规模扩张转向精细化运营与技术创新。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2025年全国光伏新增装机3.17亿千瓦，同比增长14%，其中集中式光伏新增1.64亿千瓦，分布式光伏新增1.53亿千瓦。2025年上半年新增并网容量为2.12亿千瓦，其中集中式光伏装机约1亿千瓦，占集中式光伏装机全年61%，分布式光伏装机约1.13亿千瓦，占分布式光伏装机全年74%；2025年下半年新增并网容量为1.05亿千瓦，其中集中式光伏装机约0.64亿千瓦，占集中式光伏装机全年39%，分布式光伏装机约0.4亿千瓦，占分布式光伏装机全年26%，下半年并网容量同比环比下降。报告内，户用光伏装机约0.46亿千瓦，同比增长55.49%。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

此外，光伏电站的具体应用场景日益多元化和个性化，如普通地面电站、山地电站、农业互补（农光）、水面互补（渔光）等多种类型，对工程技术方案的设计、优化与实施提出了更高、更精细化的技术要求。

（2）储能行业：政策驱动转向市场驱动，出海空间广阔

为平滑新能源发电的间歇性与波动性，新型储能作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关键支撑被写入国家战略。《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明确，到2025年新型储能装机容量达到3,000万千瓦以上。新型储能是指除了抽水蓄能以外其他新型的电化学储能或物理储能技术，相比存在资源调节等限制的抽水蓄能，该类技术更具备布置灵活性。

根据CNESA DataLink全球储能数据库的不完全统计，截至2025年底，中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首次突破100GW，达到144.7GW，同比增长85%，累计装机规模是“十三五”时期末的45倍。主要应用场景从以用户侧（占比35%）为主转向独立储能（占比58%）为主；火储调频（1.4%）和用户侧（8%）下降明显；新能源配储占比保持稳定；从储能出海来看，新增海外订单366GWh，同比增长144%，特别是2025年下半年集中爆发，覆盖全球超过60个国家和地区，中东、南美、东南亚等新兴市场迎来潜力释放。

随着136号文落地，从强制配储转向市场化价值驱动，电源侧“主动配储”、电网侧“容量电价+现货市场价差收益+辅助服务”多元收益模式、用户侧虚拟电厂聚合等将成为行业新增长点。

（3）商用车充换电行业：重卡电动化提速，基础设施需求刚性

报告期内，根据第一商用车网平台数据，我国新能源重卡销量达约23.11万辆，同比增长182%；2025年12月，重卡新车市场渗透率首次突破53.89%。电动化趋势明显。与之配套的充换电基础设施的刚性需求快速增长，尤其矿山、港口、物流园区等特定封闭运输场景，商用车运营路线固定、运力集中，充换电模式的优势凸显，成为充换电行业的核心应用场景，规模化、高效率的快速补能方案发展潜力巨大。

政策支持“车电分离”模式推广、技术升级提升换电效率与可靠性，共同驱动行业进入规模化、高质量发展阶段，但

标准统一、电网适配、投资成本等问题仍需突破。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经过多年在新能源技术领域的深耕与积累，公司在业务布局、确定技术研发方向、技术实践经验提炼、品牌信誉及客户资源获取、拓展新能源技术领域、增强智慧能源综合技术服务能力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的核心竞争力，构成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坚实基础。

自 2012 年起，公司一直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是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3 年-2029 年）、上海市“创新型”中小企业（2023 年-2029 年）和上海市普陀区企业技术中心（2023 年-2028 年）。

（一）核心竞争力体现在能源产业背景和人才优势、研发设计能力、海外渠道和销售能力建设

1、“电力设计院+新能源与常规能源融合”的产业背景和人才优势

公司创始人团队、核心技术人员均具有多年省级电力设计院任职经验，三位创始人（罗传奎先生、温鹏飞先生、张健丁先生）分别来自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分别毕业于浙江大学和清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清华大学；核心技术人员也来自上海电力设计院、华东电力设计院等知名设计院，拥有深厚的新能源及其延伸领域的战略洞察能力、全流程设计能力与底层技术积累。

报告期内，公司创始人团队稳定，从宏观上把控公司的新能源战略发展和新技术发展规划；核心管理团队稳定，从市场开发、研发设计、项目管理、财务管理、后台支持等经营环节落实公司的新能源业务，实现发展目标，并且公司一直在吸收新的高级管理和技术人员加盟，加速催化公司的创新活力，以期为后续的可持续发展提供管理和技术支持；关键技术人员队伍稳定，研发团队苦练内功、厚积薄发，取得 10 多项知识产权授权，涉及光伏新能源、电动重卡充换电系统、AGV 机器人系统、新型储能控制系统等，为公司业务转型、升级提供坚强的技术储备。

2、研发设计能力

公司在我国光伏发电行业发展初期就已涉入该领域，自成立之初即布局光伏发电系统技术研发，公司已充分掌握了光伏电站系统设计、支架设计开发、分布式光伏电站整体技术和光伏电站智能运维技术，应用范围几乎覆盖了所有的光伏电站类型，如普通地面光伏电站、山地光伏电站、滩涂光伏电站、农光互补光伏电站、水光互补光伏电站、渔光互补光伏电站、林光互补光伏电站、各类扶贫光伏电站、沙漠戈壁荒漠光伏基地项目和各类分布式光伏电站等。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取得 161 项知识产权授权，涉及光伏新能源、分布式能源、电动重卡充换电系统、AGV 机器人系统、新型储能微电网等，包括实用新型专利 113 项，发明专利 15 项，光伏电站智能云运维管理平台、重卡换电运维系统和储能微电网运维方面的软件著作权 20 项等。

3、海外渠道和销售能力建设

公司坚持全球化市场战略，持续深化海外储能渠道布局与销售能力建设，构建线上线下联动、产品与服务协同、本地化与国际化并重的全球化营销体系。在产品销售模式上，工商业储能柜主要通过代理合作与分销网络实现规模化市场覆盖，储能集装箱则聚焦与 EPC 企业开展项目制深度合作，精准匹配不同场景下的客户需求。公司积极运用数字化营销手段，依托 AI 大数据技术精准挖掘海外询盘信息，高效开展客户开发与商机转化，持续扩大潜在客户池与品牌触达范围；线下积极参与欧洲重点市场权威行业展会，强化品牌曝光、深化渠道合作、对接优质项目资源，实现“线上获客与线下品牌落地”结合。公司重点深耕欧洲核心及潜力市场，已在捷克、荷兰、保加利亚等国家建立代理、经销商及安装商体系，形成覆盖面广、响应迅速、协同高效的本地化渠道网络。

公司以全生命周期项目运营经验为支撑，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为合作伙伴提供贯穿售前、售中、售后全流程专业技术服务，包括售前结合欧洲当地政策标准、电网规范与场景特点，提供“光、储、柴、充一体化融合”应用方案设计与技术咨询，满足代理及终端客户多元化、综合性项目需求，售中依托本地仓储资源，实现储能柜产品现货快速交付；售后提供现场调试指导、运维培训及技术支持。公司业务主体聚焦产品可靠供应，同时以“多能互补综合场景解决方案能力”为核心营销优势，精准契合欧洲市场复杂项目需求，不断提升渠道粘性、客户认可度与海外市场竞争力，为海外业务持续稳健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二）整合客户资源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外部体现

1、公司具有良好的与国家和地方大型能源集团合作的能力

基于目前营运资金、人员配备等生产要素规模，公司优先选择客户信誉高、资金实力强、垫资较少（如组件等设备由客户自行采购）、对巩固或开拓当地光伏市场有示范性效应的光伏项目参与投标，但该等项目市场竞争更为激烈。

近年来，华南地区用电需求大、燃煤标杆电价较高，光照资源较好，在补贴退坡的情况下，特别是广东地区平价电站与很多地区相比具有较为明显的投资效益优势，是公司开拓的重点市场。同时，公司在黔桂冀陕苏皖浙鄂等地区客户主要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和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上述客户信誉度高、资金实力强，且作为规模化、专业的光伏电站投资方通常自行集中采购组件等主设备。因此，公司积极参与上述区域、客户相关项目的招标。下一步，公司将继续与国家和地方大型能源集团、国央企背景的资方深化合作，探索“能源+AI、机器人、算力”转型，实现可持续发展。

2、品牌优势和主要客户稳定性

公司高度注重维护客户关系，凭借技术优势和项目实施管理能力，打造光伏业内口碑，得到各级客户的高度认可，在业内赢得了较好的声誉，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和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等优质客户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客户稳定性较强。

3、提升客户黏性的措施

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和竞争性谈判等公开、公平、公正的方式获取项目，因此提升客户黏性的最重要、最有效的方式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发挥“电力设计院+”的优势，持续为客户带来价值，即进行研发设计投入，结合项目实践经验，解决项目痛点，降低客户的投资成本，提升电站发电效率，提高项目的经济性。同时，过往业绩在项目招标过程中通常被作为考核打分项之一，因此公司在过往项目中展示的系统研发设计能力、项目实施管理能力和快速精准的需求响应能力，都间接提升了客户黏性。

（三）不断拓展新能源技术领域应用边界，增强智慧能源综合技术服务能力

在不断巩固光伏发电领域业务优势的同时，公司对智慧能源综合技术持续进行前瞻性布局，不断加大在光伏新能源领域、新型储能智能微电网（包括虚拟电厂、电力交易）领域、商用车充换电系统、新能源电站智能云运维系统等领域的研发投入，增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1、光伏新能源领域

公司柔性光伏支架系列技术研发卓有成效，截至报告期末，已授权取得 14 项相关实用新型专利，涉及柔性光伏支架的端部索固定装置、光伏组件固定装置、中部索的马鞍形固定装置、组件固定装置和三索三维立体 V 型锥支撑结构，公司可以提供适合的柔性光伏支架整体解决方案，助力复杂地形条件的光伏电站建设。研发的抱箍固定式管桩爬梯支架、用于光伏发电的逆变器和箱变一体化钢结构基础平台，也提升了山地光伏业务的价值量。公司发明了链条式传动跟踪支架，包括一主动支架组和多个分别设置于该主动支架组两侧的被动支架组，结构简单，安装简便，节省成本，支架跟踪同步，抵御不均匀沉降问题，提升山地光伏电站的发电量。

2、新型储能、智能微电网（包括虚拟电厂、电力交易）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发明了基于储能变流器四象限运行特性的电压功率综合控制系统，其特征在于包括控制仪表、EMS 和储能系统，储能系统包括多个储能变流器 PCS，EMS 上显示有三种控制模式可供用户选择，包括无功滞环区间控制模式、恒功率因数模式和电压无功综合控制模式；本发明的经济性为利用 PCS 四象限运行特性，结合电压无功综合控制算法，实现微网储能空闲电压/无功/功率因数控制调节功能，无需另外配置 SVG/SVC，固定电容器/电抗器，实现动态调节效果；本发明自控制过程中实时监测电池的温度和电压信息，并根据电压和温度信息进行充放电控制，从而进一步保证电池的安全，降低了由于供电能力和充电功率不匹配带来系统服务中断和故障的风险。

3、商用车充换电系统

在商用车充换电领域竞争日趋激烈的背景下，公司通过打造“技术创新、全链服务、场景适配、自研自产”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主要如下：

(1) 持续加大技术研发力度。组建了一支由行业资深专家、核心技术人员组成的研发团队，聚焦充换电核心技术、智能控制技术、电池管理技术，涵盖 AGV 充换电机器人、动力电池总成、充换电设备、电池管理等核心技术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小蚁”无轨智能换电机器人 AGV 等产品，在换电效率、适配性、稳定性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同时，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生产、检测体系，公司严格遵循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通过多轮极端环境测试、长期稳定性测试，确保设备在高温、严寒、高粉尘、高湿度等恶劣场景下依然能够稳定运行，为业务开展提供了坚实的技术保障。

(2) 全链条服务能力。不同于行业内多数企业仅专注于单一业务环节，公司实现了“设备供应+EPC 总包+场站建设+电池银行”的全链条覆盖，具备从项目规划到后期运维的一站式服务能力。有效解决客户在商用车充换电项目中面临的“多环节对接、沟通成本高、项目周期长、服务不稳定”等痛点，为客户提供省心、高效、可靠的解决方案，无论是客户需要单独采购充换电设备，还是需要整体的场站建设与运营服务，都能快速响应，提供定制化的服务，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3) 场景化适配能力。是公司的差异化竞争力。公司深入挖掘各细分场景的核心需求，打造适配不同场景的定制化解决方案，打破了“一刀切”的服务模式，掌握了各场景的运力需求、补能频率、场地条件等核心信息，针对性地优化设备配置、场站布局与运营模式，确保解决方案的科学性与实用性。

4、新能源电站智能云运维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自持的分布式光伏电站、新型储能系统的全部数据接入，通过该智能云平台，实现对已有站点的统一智能化运维监控。监控方面通过本地数据中心、远程数据中心协作运行，采集器数据断点续传等多个技术手段确保了采集数据的完整性；通过平台的简洁易用的配置界面，即可实现设备故障/告警的多级自动化推送，可通过 H5、钉钉等多渠道将故障及时推送到对应负责的运维工程师，这有效地缩短了故障响应时间，保障了站点运行的稳定性；同时，通过对历史采集数据的大数据分析，采用 AI 技术，可自动构建数据模型，预测设备未来一段时间的运行走势，为公司提供可靠的优化性建议。完成光伏电站运维 APP 升级，实现监控、派单的智能化；优化升级户用光伏监控系统 V2.0，实现项目管理、供应链管理和智慧运维监控系统的聚合，解决了户用光伏的获客、建设和运维阶段的三大痛点。

4、探索“新能源+”领域的转型

报告期内，为培养新的业务增长极，公司以“新能源+”为基座积极推动业务转型，公司探索以下几大方向，推动公司业务的转型：

1、能源+AI：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新能源行业老兵，携手蚂蚁数科合作，在“能源 AI 智能体”的产业应用方面开展合作：在投资端，如设计业务中，结合公司的 know-how，把行业规范等输入知识库系统，AI 自动生成设计方案，开展技术经济分析，完成标书。在运营端、管理端，基于蚂蚁数科的时序大模型和电力交易系统，结合公司的分布式光伏电站+储能资产，开展电力交易服务，开展智能巡检和设备监测。在退出和资产变现方面，基于自持的分布式光伏电站正在推进上链工作。

2、能源+机器人：公司在充换电领域研发了第三代 AI 智能换电机器人（AGV），并持续迭代优化自研 AGV 的技术性能与场景适配能力。围绕能源行业场站运维、巡检、清洗等高频作业场景，持续探索机器人研发有关技术的适配路径与应用可行性。

3、新能源+算力：当下算力产业进入高速发展期，需求持续扩大，公司依托自身新能源领域向“新能源+算力”拓展，符合国家政策产业规划，有利于构建具有成本优势的新能源业务。为把握“算力+新能源”的发展机遇，2025 年 11 月公司与浙江立算技术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共同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成立了控股子公司浙江能辉立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51%。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光伏电站系统集成，占比达 93.48%，部分来自于自持的分布式光伏电站运营收入，占比达 4.82%，商用车充换电系统集成收入，占比达 0.92%；新能源及电力工程设计收入，占比达 0.46%；储能系统集成收入，占比达 0.29%。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82,248,200.68	100%	1,097,296,501.11	100%	7.74%
分行业					
电力新能源行业	1,182,248,200.68	100.00%	1,097,296,501.11	100.00%	7.74%
分产品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	1,105,156,210.23	93.48%	1,027,680,803.77	93.66%	7.54%
新能源及电力工程设计	5,462,955.59	0.46%	3,198,009.41	0.29%	70.82%
电站运营	56,997,636.34	4.82%	41,863,099.77	3.82%	36.15%
商用车充换电系统集成	10,908,614.98	0.92%	14,955,752.21	1.36%	-27.06%
储能系统集成	3,372,924.70	0.29%	9,536,450.72	0.87%	-64.63%
其他业务	349,858.84	0.03%	62,385.23	0.01%	460.80%
分地区					
国内	1,180,464,581.22	99.85%	1,095,087,342.42	99.80%	7.80%
国外	1,783,619.46	0.15%	2,209,158.69	0.20%	-19.26%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1、业务模式：EPC

项目名称	电站规模 (MW)	所在地	业务模式	进展情况	自产产品供应情况
安龙县万家桥农业光伏电站项目光伏场区施工承包项目	90	贵州省安龙县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关岭县永宁萝卜农业光伏电站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	130	贵州省关岭县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第三生产线续建分布式光伏 EPC 总承包项目	9.15	广东省广州市	EPC	已完工	不适用
连州市西江镇高山 100MW 农业光伏发电 EPC 总承包项目	107.63	广东省连州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第四生产线分布式光伏 EPC 总承包项目	24.03	广东省广州市	EPC	已完结	不适用
平山县北冀建能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 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100 兆瓦）	114.21	河北省平山县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石家庄市平山县岗南镇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111.25	河北省平山县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州发展连平农业光伏项目技改项目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	11.5	广东省连平县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州发展乐昌长来 60MW 光伏项目	60	广东省韶关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镇康县勐棒镇绿茵塘 100MWp 农光互补项目	122.07	云南省镇康县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州发展新丰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 EPC 总承包项目	10.6	广东省韶关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州发展阳山太平光伏复合二期扩建 EPC 总承包项目	50	广东省清远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州发展武江西河田心村地面分布式光伏项一期（15MW）EPC 总承包项目	15	广东省韶关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州发展武江龙归马渡村地面分布式光伏综合利用复合型项目（一期）EPC 总承包项目	10.1	广东省韶关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州发展武江龙归马渡村地面分布式光伏综合利用复合型项目（二期）EPC 总承包项目	11.7852	广东省韶关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武江马屋项目	15.02	广东省韶关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6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6	河北省秦皇岛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武江区党政机关群 3MW 分布式项目	3	广东省韶关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州发展乐昌云岩 100MW 林光互补复合型光伏项目	50	广东省乐昌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盘州市鸡场坪一期农业光伏电站项目光伏场区施工分包二标段 100MW	130.71	贵州省盘州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盘州市高光农业光伏电站项目光伏场区施工分包一标段合同（1-31#方阵约 98.88MW 容量）	128.22	贵州省盘州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西藏自治区发改委综合智慧零碳项目	0.52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西贵港市 100MW 户用光伏发电系统采购合同项目	100	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	EPC	已完结	不适用
儋州市整县推进项目（一期）东成镇等 7 镇户用光伏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96.04	海南省儋州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穗发能辉碳中和新乡村广宁县南街街道、排沙镇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3.63	广东省肇庆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州发展罗山县“整县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一期）EPC 总承包项目	12.8	河南省信阳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州发展新丰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 EPC 总承包项目	10.6	广东省韶关市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越秀新能源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不适用	全国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华融新能源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不适用	全国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广发新能源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不适用	全国	EPC	建设中	不适用

2、业务模式：持有运营

项目名称	运营模式	并网容量	2025 年年度	
		(兆瓦)	发电量（万度）	电费收入（万元）

珠海市林殷建筑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1	95.10	102.92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1.99	229.33	221.36
珠海新青科技工业园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伟创力工业园）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6.4	364.07	271.83
珠海新青科技工业园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广东坚士制锁园区）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3.6	319.23	203.85
珠海建泰工业园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海鸥卫浴厂区）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5.86	426.95	271.26
珠海建泰工业园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珠海红塔仁恒厂区）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4.14	288.59	191.21
广东三井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4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2.4	273.31	192.51
珠海市斗门区伟创力三期 5.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5.2	527.59	414.26
珠海市斗门区伟创力 B15、B17 厂房 3.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B15 厂房 1.7856MWP）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1.79	200.89	147.19
珠海市斗门区伟创力 B15、B17 厂房 3.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B17 厂房 1.44274MWP）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1.44	169.54	121.87
珠海市斗门区伟创力 B7 厂房 5.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右区 3.1992MWP）	自用自发，余电上网	3.3	609.57	423.77
珠海市斗门区伟创力 B7 厂房 5.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左区 1.9995MWP）	自用自发，余电上网	2		
上海东开置业有限公司锦普园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全额上网	2.12	205.73	117.41
上海东开置业有限公司新飞园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全额上网	4.99	489.08	392.49
山东烁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全额上网	3.48	397.66	583.62
上海悠口电子商务产业园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0.78	90.29	93.13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兴塔厂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1.32	154.39	171.62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枫泾光伏发电项目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	0.58	137.89	76.13
户用分布式光伏电站	全额上网	6.11	810.71	256.8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新能源行业	1,182,248,200.68	1,032,971,958.04	12.63%	7.74%	12.79%	-3.91%
分产品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	1,105,156,210.23	993,201,864.92	10.13%	7.54%	13.69%	-4.86%
电站运营	56,997,636.34	24,140,799.03	57.65%	36.15%	28.61%	2.48%
分地区						
国内	1,180,464,581.	1,030,610,350.	12.69%	7.80%	12.80%	-3.87%

	22	1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182,248,200.68	1,032,971,958.04	12.63%	7.74%	12.79%	-3.9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连州市西江镇高山 100MW 农业光伏发电 EPC 总承包项目	连州市海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3,180.16	41,485.26	160.66	1,694.9	146.11	37,429.27	33083.857046	是	否	否	
广州发展乐昌长来 60MW 光伏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	乐昌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11,189.17	11,143.32	0	45.85	0	10,118.58	8498.242843	是	否	否	
镇康县勐棒镇绿茵塘 100MWp 农光互补项目	云南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7,137.44	25,986.12	1,163.5	1,151.32	1,056.47	23,604.74	20219.080732	是	否	否	
广州发展阳山太平光伏复合二期扩建 EPC 总承包项目	阳山穗发光伏有限公司	9,982.06	2,763.41	0	7,218.64	0	2,503.98	1263.148054	是	否	否	

盘州市鸡场坪一期农业光伏电站项目光伏场区（约100MW）建设承包二标段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158.9	10,133.29	7,926.44	3,025.61	7,220.82	9,231.21	5904.75006	是	否	否	
盘州市高光农业光伏电站项目光伏场区建设承包一标段（约98.88MW）项目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407.85	10,049.7	5,860.73	3,358.15	5,340.41	8,911.46	6076.389039	是	否	否	
越秀新能源分布式光伏项目	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2,058.08	2,403.73		2,139.26	46,069.1	50964.809627	是	否	否	
新能源动力电池总成项目	客户	10,014.63	1,067.25	1,067.25	8,947.38	944.47	944.47	1271.854688	是	否	否	
350MWh储能系统项目	客户	4,773.16	0	0	0	0	0	494.479426	是	否	否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	人工成本	13,681,771.67	1.38%	12,800,123.88	1.46%	6.89%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	材料成本	285,775,436.89	28.77%	325,839,541.13	37.30%	-12.30%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	施工成本	651,819,105.58	65.63%	503,715,021.64	57.66%	29.40%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	其它成本	41,925,550.78	4.22%	31,273,188.02	3.58%	34.06%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	合计	993,201,864.92	100.00%	873,627,874.67	100.00%	13.69%
新能源及电力工程设计	人工成本	1,801,102.00	72.20%	2,088,009.31	87.48%	-13.74%
新能源及电力工程设计	其它成本	693,624.13	27.80%	298,895.87	12.52%	132.06%

新能源及电力工程设计	合计	2,494,726.13	100.00%	2,386,905.18	100.00%	4.52%
电站运营	人工成本	2,861,505.36	11.85%	3,069,619.32	16.35%	-6.78%
电站运营	折旧成本	19,933,573.15	82.57%	10,561,249.03	56.27%	88.74%
电站运营	其它成本	1,345,720.52	5.58%	5,140,093.25	27.38%	-73.82%
电站运营	合计	24,140,799.03	100.00%	18,770,961.60	100.00%	28.61%
商用车充换电系统集成	人工成本	140,689.08	1.35%	363,193.63	2.85%	-61.26%
商用车充换电系统集成	其它成本	10,316,410.64	98.65%	12,362,225.15	97.15%	-16.55%
商用车充换电系统集成	合计	10,457,099.72	100.00%	12,725,418.78	100.00%	-17.83%
储能系统集成	人工成本	92,620.69	3.46%	113,346.42	1.36%	-18.29%
储能系统集成	其它成本	2,584,847.55	96.54%	8,235,220.89	98.64%	-68.61%
储能系统集成	合计	2,677,468.24	100.00%	8,348,567.31	100.00%	-67.93%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成立日期	2025.12.31 净资产	成立日至期末 净利润
			直接	间接			
1	NENGHUI ENERGY STORAGE TECHNOLOGY B.V.	1,000 欧元	-	100	2025/3/6	8.50	10.20
2	NENGHUI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0 港币	-	100	2025/3/14	-1.48	-1.51
3	合肥晨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	100	2025/4/28	-	-
4	能辉智电能源（海南）有限公司	1,000.00	100	-	2025/8/15	-	-
5	贵州能魁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	-	2025/9/12	94.87	44.87
6	安庆暖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	100	2025/9/15	-	-
7	浙江能辉立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51	11.78	2025/10/29	-	-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山东泰能能源有限公司、济南付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驻马店鸿佳新能源有限公司由于项目开发停滞，已分别于2025年9月10日、2025年10月11日、2025年11月24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以上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74,910,827.8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2.4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72,115,844.76	48.39%
2	第二名	205,691,495.89	17.40%
3	第三名	125,612,297.85	10.62%
4	第四名	41,914,292.55	3.55%
5	第五名	29,576,896.80	2.50%
合计	--	974,910,827.85	82.4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6,161,867.0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2.5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3,337,895.60	6.46%
2	第二名	40,985,578.32	4.96%
3	第三名	38,960,525.56	4.72%
4	第四名	26,707,263.50	3.23%
5	第五名	26,170,604.11	3.17%
合计	--	186,161,867.09	22.5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1,813,208.15	32,584,193.14	59.01%	主要系计提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4,584,234.81	38,757,725.91	15.03%	主要系计提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2,446,901.71	13,043,412.14	-4.57%	
研发费用	30,228,086.18	31,967,368.66	-5.44%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充换电机器人及移动能源机器人	聚焦停车场、加油站等户外场景，可主动为电动重卡提供高效电池更换服务，同时兼容各类电动汽车的灵活充电需求，实现“一车多用、场景全覆盖”的补能解决方案。	已完成	形成相关专利技术	为充换电业务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打下技术基础
充换电站及充换电方法	聚焦核心技术攻关，重点开展扁平式换电机器人、预装式无地基换电站（多工位 3/4/5+1,模块化增减）及重卡专用电子设备配套界面（含充电、充值、换电功能）的研发工作，旨在推动换电技术迭代升级，为行业提供更高效、可靠、灵活的补能解决方案，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	已完成	形成相关专利技术	为充换电业务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打下技术基础
储能电源车	旨在响应全球能源结构向绿色低碳转型的发展趋势，破解传统应急供电高污染、电网依赖度高、场景适配性不足等行业痛点，研发一款集储能、供电、移动便捷于一体的高性能储能电源车。	已完成	形成相关专利技术	为储能业务提利润增长点打下技术基础
换电电池包电池箱	项目聚焦新能源重卡大容量换电电池箱研发，针对物流、港口、矿山等核心场景的续航与效率需求，攻克大容量电池集成、高可靠性结构设计、标准化换电兼容等技术难题，打造适配长距离运输的高性能换电电池箱产品，破解行业发展瓶颈，具备极强的现实必要性和市场可行性。	已完成	形成相关专利技术	为充换电业务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打下技术基础
小型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	通过自主研发，公司已布局了覆盖业务、云系统、监控的软件产品矩阵，以及针对复杂建筑环境（特别是传统及曲面建筑）的光伏支架、连接件、防水及外观设计等系列专利技术。项目旨在打通分布式光伏项目从设计、施工到运维的全链条，形成“软件+硬件”一体化的解决方案，提升公司在细分市场的技术壁垒和综合竞争力。	已完成	形成相关专利技术	为光伏新能源业务提供技术支撑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6	68	-17.6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1.96%	29.00%	-7.0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0	45	-11.11%
硕士	8	11	-27.27%
本科以下	8	12	-33.3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	9	-77.78%
30~40 岁	39	39	0.00%
40 岁以上	15	15	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0,228,086.18	31,967,368.66	20,582,589.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56%	2.91%	3.4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3,542,638.14	993,031,724.60	5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239,165.67	1,153,594,206.54	1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03,472.47	-160,562,481.94	245.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2,532,969.93	672,610,906.41	154.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4,218,913.27	586,942,991.34	192.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943.34	85,667,915.07	-101.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69,300.00	136,950,000.00	-72.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896,789.13	160,470,813.19	21.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127,489.13	-23,520,813.19	-568.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473,715.04	-98,415,380.06	176.6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58.46%，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2、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6.09%，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3、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54.61%，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4、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92.06%，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5、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72.42%，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 6、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21.45%，主要系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回款比例较高。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848,407.58	95.16%	主要系本期处置银行理财产品所取得的投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9,424.65	1.24%	系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否
资产减值	323,859.75	4.50%	主要系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58,909.09	2.21%	主要系罚没及违约金收入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320,232.54	4.45%	主要系税收滞纳金所致。	否
其他收益	5,347,514.46	74.30%	主要系政府补助形成。	金太阳示范项目补助具有可持续性，其他否
信用减值损失	-10,641,450.45	-147.86%	主要系应收账款减值损失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07,271,432.50	24.16%	340,019,093.52	17.29%	6.87%	
应收账款	517,773,633.43	30.71%	673,532,473.93	34.26%	-3.55%	
合同资产	167,230,530.63	9.92%	235,710,907.79	11.99%	-2.07%	
存货	150,116,616.91	8.90%	272,464,415.58	13.86%	-4.96%	主要系合同履行成本下降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4,333,895.03	1.44%	14,697,244.37	0.75%	0.69%	主要系本期对合营企业追加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229,192,977.93	13.60%	245,303,803.07	12.48%	1.12%	
在建工程	791,683.20	0.05%	997,199.74	0.05%	0.00%	
使用权资产	9,538,678.06	0.57%	11,280,898.19	0.57%	0.00%	
短期借款			105,036,388.19	5.34%	-5.34%	
合同负债	7,200,082.26	0.43%	14,938,940.06	0.76%	-0.33%	主要系期末预收客户款项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9,255,189.32	0.55%	10,586,761.91	0.54%	0.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89,424.65	1.49%	78,164,238.36	3.98%	-2.49%	主要系期末未到期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4,964,702.46	0.29%	6,910,436.21	0.35%	-0.06%	
其他流动资产	12,244,696.09	0.73%	14,787,910.45	0.75%	-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906,419.88	1.48%	18,207,679.92	0.93%	0.55%	主要系股份支付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所致
应付票据	74,602,686.43	4.43%	127,761,724.76	6.50%	-2.07%	
库存股	27,056,800.00	1.61%			1.6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8,164,238.36	89,424.65			1,698,865,548.89	1,752,029,787.25		25,089,424.65
3.其他债权投资					5,500,000.00			5,5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78,164,238.36	89,424.65			1,704,365,548.89	1,752,029,787.25		30,589,424.65
应收款项融资	1,204,664.90				29,529,040.13	28,128,423.83		2,605,281.20
上述合计	79,368,903.26	89,424.65			1,733,894,589.02	1,780,158,211.08		33,194,705.8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4,658,369.20	24,658,369.20	冻结	承兑、保函、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8,511,083.98	8,511,083.98	冻结	诉讼冻结资金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98,865,548.89	563,200,000.00	201.6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珠海创伟新能源有	子公司	电站运营	5000	1.23	0.92	0.07	0.02	0.02

限公司								
上海能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站运营	100	0.33	0.27	0.05	0.03	0.02
贵州能辉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站运营	5000	2.81	0.67	6.26	0.08	0.0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NENGHUI ENERGY STORAGE TECHNOLOGY B.V.	设立	无
NENGHUI INTERNATIONAL LIMITED	设立	无
合肥晨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
能辉智电能源（海南）有限公司	设立	无
贵州能魁智电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
安庆暖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	无
浙江能辉立算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
山东泰能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无
济南付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
驻马店鸿佳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无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与趋势

在全球能源转型及国内“双碳”战略持续推进的背景下，光伏行业政策红利逐步退坡。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2025 年全国光伏新增装机 3.17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其中 2025 上半年新增并网容量为 2.12 亿千瓦，下半年新增并网容量为 1.05 亿千瓦，下半年并网容量下降。2025 年下半年，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等相关政策落地，新能源全面进入电力市场，推动行业从补贴依赖向市场竞争驱动转变，对企业技术前瞻性、市场适配能力、抗风险能力提出更高要求，行业趋势有一定不确定性。与此同时，新能源交通领域电动化进程不断提速，商用车补能需求持续释放，储能、充换电赛道具有成长空间。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具有领先技术和规模优势的新能源产品与技术服务提供商，为全球客户提供光伏新能源、新型储能、商用车充换电和智算中心的产品、系统集成及电力交易综合解决方案。

公司以光伏电站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和投资运营为主营业务，同时开展新型储能、智能微电网（包括虚拟电厂、电力交易）、商用车充换电、智算中心能源服务等新兴业务，以期在新能源及延伸行业形成研发设计、产品智造、系统集成和投资运营“四位一体”互为支撑的技术和商业模式，持续为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创造良好的投资回报。同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将充分依托自身技术资源与行业积累优势，积极探索研究“新能源+”相关转型发展机会，进一步拓宽业务布局边界，为公司实现长期稳健经营与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巩固基础。

（三）公司经营计划

公司将根据新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做强做实做精光伏新能源主业，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开拓新兴业务，拓展海外新型储能、海外光伏和商用车充换电业务，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和优化内控制度，合法合规做好资本运作和阳光市值管理，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1、主营业务方面

(1) 面对复杂的行业格局，公司将稳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基本盘，继续积极拓展系统集成业务。公司将继续不遗余力在陕苏粤皖浙鄂等近 18 个省自治区推进工商业、户用光伏的开发工作，抓实落地，快速复制，不断扩大业务规模。针对海外光伏电站市场，公司基于前期产业调研，将加快出海步伐。

(2) 继续加强与央企国企等大型能源集团的战略合作，采用合作开发项目资源、合作投资的模式以撬动光伏电站业务资源，快速扩大系统集成业务规模。

(3) 进一步推动与相关县区、央企国企等的整体区域开发的合作模式，形成整个区域的工商业分布式，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学校分布式和户用分布式连片开发的商业模式，力争完成一批“光储充换”标杆项目。

2、新兴业务方面

(1) 加强新型储能业务，采取“项目+产品”双轮驱动模式，充分利用储能市场特别是海外储能市场爆发的历史机遇，一切以项目为核心，以市场为先导，获取大型储能、工商业和家用储能项目；进一步升级现有风冷集装箱储能系统产品，并推进大型液冷版储能系统产品的研发工作；持续升级海外版家储的加强款、轻薄款和纤薄一体机产品，包括模块化堆叠式锂电高压家储系统，完成更多系列的储能系统产品通过主流国际认证；不断优化海外事业部，建立业务竞争机制；运营好海外公司、海外仓和售后服务基地，为本地化运作打好基础。

(2) 依托公司在新能源领域多年的技术积淀与资源整合能力，聚焦新能源商用车，打造覆盖“设备供应+EPC 总包+场站建设+电池银行”的全链条服务体系，针对商用车电动化转型中的补能痛点、成本痛点与运维痛点，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定制化的零碳补能解决方案。

针对不同客户的使用场景和迭代需求，因地制宜制定各场景充换电解决方案。同时供应各功率范围充电一体机、充电堆、标准换电站、AGV 换电机器人等设备。在 EPC 与场站一体化建设方面，持续深化全流程、全链条的服务，通过提供从项目规划、现场勘察、方案设计、设备采购、施工安装、竣工验收、后期运维的一站式 EPC 总包服务，实现充换电站的快速落地与高效运营。持续布局公司创新核心业务电池银行服务，旨在破解商用车电动化过程中“购车成本高、电池衰减快、运维难度大”的痛点，构建“车电分离、集中储能、智能调度、梯次利用”的全生命周期运营模式。此外，通过与电网联动，优化能源配置，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双赢。

3、人力资源建设

(1) 坚持市场先行，扩充、引进市场经营的高级管理人才，完善市场经营的人才梯队建设，形成高层、中层和基层互相搭配的人才结构，努力稳固集中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基本盘，通过多种合作模式，鼓励市场经营人员重点跟踪集中式光伏电站项目，力争早拿和多拿项目。

(2) 加强研发中心的人才引进与培养，做好技术储备和人才储备；加强集团销售中心、分布式光伏事业部和海外事业部的人才引进与培养，完善以数字化的手段加强项目管理，严控项目安全、成本、质量和工期。真正做到以人才为本，以技术和管理经验为先导，谋求发展新动力，降低成本和提升效益。

4、优化内控制度

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不断完善风险控制手段和方法；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实现信息披露“应披尽披”，提升信息披露完整性、及时性、准确性和充分性；强化销售环节和采购环节，以及工程项目、业务外包等控制活动类内控，杜绝内控建设方面存在“重形式、轻实质”的问题；顺应企业数字化转型趋势，加强 ERP 信息系统有效性，做好网络安全与采用审计新技术；构建“事前有标准、事中有执行、事后有评价、持续有改进”的内控监督管理体系。

5、资本运作和阳光市值管理

顺应资本市场新的发展格局，积极谋划适合自身发展需要的资本运作方式；多和资本市场进行有效的沟通，合法合规做好阳光市值管理。积极谋划各类融资方式，包括股权融资、银行贷款和融资租赁等，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积极扩大优质分布式以及持有部分股权的集中式光伏电站的投资，逐步将公司打造成为一家具有绿色电力生产功能的新能源产品和技术服务提供商。

(四)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鉴于未来光伏新能源产业发展受到国家政策、技术演进、市场竞争、企业自身、经济环境、国际贸易壁垒、国际地缘政治格局等多重因素影响，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和风险。基于自身稳健的发展风格，公司大概率能规避此类风险，实现可持续发展。

1、光伏行业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

光伏行业竞争日益加剧，近年来行业规模持续扩张，叠加技术同质化问题突出，组件价格持续走低；随着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落地，行业进入全面市场化竞争阶段，产业链利润空间进一步被挤压，供需呈现结构性失衡。未来如行业竞争持续恶化，或公司如不能保持光伏主营业务的竞争力、未能有效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则可能存在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将基于光伏电站系统集成基本盘，继续有效拓展业务、进行降本增效；同时，进一步加大技术创新，加快开拓海外新型储能、海外光伏和商用车充换电等新兴业务，拓展业绩增长的第二、第三曲线，不断提升公司在新能源及其延伸领域的技术和服务能力，提高业务附加值。

2、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18,224.82 万元，较去年增长 7.74%，净利润为 698.50 万元，较去年下降 86.71%。公司业绩大幅下滑，主要原因为光伏行业周期性波动及市场竞争加剧影响。上半年，公司光伏业务量增长，毛利率略有下降；下半年，光伏行业整体进入深度调整，竞争形势进一步恶化，光伏业务量与毛利率均同比下滑。同时，公司在国际市场品牌、研发、人力资源和新业务方面不断投入，使利润承压。

展望 2026 年，公司将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内部管理水平，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控制风险，把握转型机遇；公司将大力拓展海外新型储能、海外光伏和商用车充换电业务，持续加强、优化国内光伏系统集成等业务，并随着我国光伏行业“反内卷”工作的有效展开，实现公司业务的困境反转。

2、主营业务毛利率降低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和光伏电站运营业务是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主要因素。

(1) 行业竞争加剧、新政策的出台及行业供求关系的变动，可能导致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成本和定价发生不利变化。同时，项目合同范围是否包含光伏组件采购，以及组件采购和安装进度要求、实施场地要求、实施难度、工期计划、业主预算、业务模式等各不相同，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均存在个性化特征，各项目毛利率通常存在差异。近年来竞争加剧下，公司集中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呈现下降趋势，存在毛利率进一步下降的可能性。公司分布式光伏业务由于地理位置较为零散，在业务开拓层面上，需要借助代理商或销售人员下沉服务，且在行业竞争加剧情形下新获取的项目毛利率相对较低，因此毛利率相比较地面集中式业务低。随着业务结构变化，公司分布式光伏业务营业收入占比增长，公司光伏电站系统集成毛利率存在进一步下降的可能性。

(2) 随着现有光伏电站补贴到期，公司新增光伏电站不再涉及光伏电价补贴，光伏电站运营业务也存在毛利率降低的可能性。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将根据光伏行业竞争加剧等现状，进一步增强核心客户粘性，提升项目获取能力和集成能力，加强成本控制，并与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通过增强公司整体综合实力，提升盈利水平，降低主营业务毛利率降低的风险。

3、业务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其中集中式光伏系统集成业务普遍呈现单个合同金额较大、施工存在一定周期的特点，业务相对集中，主要体现为客户和业务区域集中；分布式业务由于地理位置较为零散，在业务开拓层面上，需要借助代理商或销售人员下沉服务，且在竞争加剧情形下新获取的项目毛利率相对较低。上述业务集中特征叠加行业周期调整，已对公司报告期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未来若公司主要客户因对光伏电站投资建设预算大幅减少或经营状况出现不良变化等原因减少采购，或公司未能持续中标主要客户新项目，导致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动，或区域市场与新业务拓展不及预期，将进一步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提升光伏电站研发设计、系统集成、投资运营一站式综合服务能力，增加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稳住基本盘。公司深耕粤黔桂冀陕苏皖浙鄂等区域市场，树立了良好的业界口碑。目前，公司重组了分布式光伏事业部，拓展国内外各类战略合作伙伴，逐步将业务推进到海外。公司将紧跟国家能源发展战略，在做强光伏业务的基础上，加快拓展新能源技术领域应用边界，增强智慧能源综合技术服务能力，积极开拓新型储能、智能微电网

（包括虚拟电厂、电力交易）、商用车充换电技术服务等新兴业务，并加快拓展海外新型储能和光伏市场，持续优化业务结构，缓解行业周期与业务集中带来的业绩波动压力。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51,777.36 万元，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随着公司规模的增长，新增客户还款能力的不确定性以及现有客户资信情况突然恶化等因素，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延缓、坏账损失增加。针对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坏账准备，制定了严格的信用管理制度，加强对客户账期的管理，并加大对相关人员回收应收账款的考核力度。

4、新兴业务开发风险

公司在持续发展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型储能、智能微电网（包括虚拟电厂、电力交易）、商用车充换电技术服务等新兴业务，并积极拓展海外新型储能、海外光伏市场。报告期内，新型储能、商用车充换电技术研发和应用均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但公司上述业务规模不大，可能存在市场拓展不顺或业绩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大新业务技术的研发和市场拓展力度，降低新兴业务开发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2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西北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AlastairDunn、TobeyChan	公司选择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而不是贷款、普通债券、股权融资的原因；是否考虑在本次债券到期后再次发行可转债；公司对未来业务发展的看法；达到赎回条件时公司是否考虑在到期前转股还是全部到期赎回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228》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景顺长城基金刘龙威	《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建设管理办法》《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光伏系统集成业务的构成；公司项目主要分布的地区；公司分布式光伏业务的发展规划；公司集中式光伏电站 EPC 业务的市场布局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425》
2025 年 05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信堡信息技术公司罗雪珍、深高投资高睿、华安证券李芳等	《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对公司业务的影响；公司目前银行授信额度情况；公司可转债触及下修条件是否考虑下修转股价格；一季度管理费用增长的原因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528》
2025 年 05 月 28 日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网络互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在人工智能上的应用布局；公司在手订单情况及同比收入增长预期；公司上市后股价持续下跌的市值管理规划；公司本期盈利水平及后续盈利增长点；光伏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公司提升股价提振股民信心的相关措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能辉科技 2024 年度暨 2025 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施等	
2025年05月2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信达证券 张弛、任帆 华富基金 康诗韵	公司海外储能业务的发展情况？如何更好地服务海外客户？2、公司重卡充换电系统的实际运行情况如何？有哪些典型的应用场景？3、在光伏行业整体利润压缩，高度“内卷”的情况下，公司对2025年业绩是否有信心？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529》
2025年07月2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重阳投资 谭伟、王克道； 中国证券报 邓洋洋	公司的业务重点布局方向；公司未来的整体发展规划；公司光伏与储能业务的协同发展路径；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市场拓展计划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722》
2025年09月14日	进门财经线上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宝盈基金 温济鹏、平安基金 季清斌、泰信基金 吴秉韬等	公司与蚂蚁数科合作能源 AI 智能体的具体展开形式；公司是否会和蚂蚁数科签署独家合作协议；蚂蚁数科“电力交易辅助决策系统”对电站收益率提升的幅度测算；各省新能源电力市场交易政策出台对公司的影响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914》
2025年09月17日	进门财经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博道基金 王伟森、谢泽林； 创金合信基金 张小郭等	公司与蚂蚁数科合作能源 AI 智能体的具体展开形式；各省新能源电力市场交易政策出台后公司与蚂蚁数科合作“电力交易辅助决策系统”的开展规划；公司在国内储能业务上的新规划；公司与蚂蚁数科合作的差异化优势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917》
2025年09月18日	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T3 座 10 楼 东北证券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 杨占魁、万家基金 张黛翊、 泰康资管 王栋等	公司在机器人研发方面的进展与应用场景；公司与蚂蚁数科合作的主要核心内容；公司与蚂蚁数科合作实现实质性收入的时间规划；广东省售电业务开展中公司的先发优势利用情况；公司市值管理方面的整体规划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918》
2025年09月19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网络远程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近年光伏与储能业务协同效应的提升情况；海外及国内储能、AI 已经落地的项目及产生的收益情况；今年海外新能源项目中标率较去年的变化情况；公司半年度业绩的核心驱动因素；公司下半年的业务发展重点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能辉科技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年10月14日	公司会议室、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广东林锐私募基金 姬永锋、 深圳市德远投资 季兰英等	公司“新能源+新材料”转型的核心考量；公司储能业务的进展及海外储能的核心优势；公司布局重卡充换电业务的特色；公司无轨智能充换电机器人 AGV 的应用场景；公司本年度利润情况及业务增长逻辑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1014》
2025年10	公司会议	实地调研	机构	碧水泉基	公司在充换电机器人领域的	详见深交所

月 17 日	室、展厅			金、斗米年高(杭州)私募基金等	进展、开展模式与核心优势；与蚂蚁数科开展新能源电力交易合作的可量化成果及售电牌照申请进展；公司光伏电站系统毛利率下降的核心原因；公司战略转型的重点方向和优先级等	互动易 《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1017》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公司会议室、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重鼎资产何金花、汇融集团于乐等	公司在充换电机器人领域的开展模式；重卡换电业务的海外布局情况、目前订单及未来预期；公司光伏电站系统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公司员工数量减少的核心原因；公司重卡充换电业务的盈利预期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1027》
2025 年 11 月 2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国花投资易祎、国泰海通证券资管高琛等机构及个人投资者	公司在重卡换电、充换电机器人领域的最新进展；公司目前储能业务的整体进展情况；公司重卡充换电业务的市场拓展规划；公司储能业务的海内外布局节奏；公司新能源新业务的商业化落地情况划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1127》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西部证券杨敬梅、章启耀	公司布局重卡换电业务的核心原因及充换电技术的核心优势；公司目前储能海外业务的开展情况；近期签署的储能框架合同的最新进展；公司重卡换电业务的盈利模式；公司海外储能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301046 能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1226》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完成了监事会改革，对《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公司持续优化内部控制环境，建立和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1、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在确保股东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确保各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按其持有的股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采用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提高了中小股东参与股东会的便利性，保障各股东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并经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无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任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能够严格规范行为，能够依法行使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超越公司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等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 11 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选举董事，报告期内，鉴于第三届董事会届满，公司完成了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并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暨增设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因此，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规则》等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积极参加培训和学习，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能够持续关注公司运营状况，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监事会 2 次。全体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各项工作，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的规定，完成了监事会改革，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

5、相关利益者

(1)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平衡与和谐，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2) 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及相关信息保密工作，及时披露调研活动记录表，同时，建立了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包括专线电话、专用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沟通渠道回答投资者咨询，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各职能部门分别负责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业务环节，不存在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经营的情况。

2、资产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支配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规定的条件和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做出人事任免决策的情形。

公司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和行政管理人员完全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与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5、机构独立

公司设置了股东会、董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组织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起始日期	任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罗传奎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2015年08月20日	2028年08月14日	35,424,000	0	0	0	35,424,000	
温鹏飞	男	53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5年08月20日	2028年08月14日	8,809,600	0	0	0	8,809,600	
张健丁	男	55	董事	现任	2015年08月20日	2028年08月14日	3,766,400	0	0	0	3,766,400	
袁峻巍	男	54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5年08月20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200,000	200,000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
岳恒田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08月16日	2025年08月15日	0	0	0	100,000	100,000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
李万锋	男	56	董事	离任	2024年03月25日	2025年08月15日	0	0	0		0	
梁勇	男	46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年07月22日	2028年08月14日	0	0	0		0	
宋月月	女	33	财务负责	现任	2023年09	2028年08	0	0	0	100,000	100,000	第一类限

			人		月 22 日	月 14 日							制性 股票 授予
			董事	现任	2025 年 08 月 15 日	2028 年 08 月 14 日							
王芳	女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5 月 06 日	2028 年 08 月 14 日	0	0	0	0	0		
张美霞	女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5 月 06 日	2028 年 08 月 14 日	0	0	0	0	0		
钟勇	男	48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10 月 16 日	2025 年 12 月 04 日	0	0	0	0	0		
王猛	男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 年 12 月 04 日	2028 年 08 月 14 日	0	0	0	0	0		
罗黎明	男	54	副 总 经 理、 董 事 会 秘 书	现任	2020 年 04 月 20 日	2028 年 08 月 14 日	115,00 0	0	0	25,000	140,00 0		第一 类 限 制 性 股 票 注 销 及 授 予
合计	--	--	--	--	--	--	48,115 ,000	0	0	425,00 0	48,540 ,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2025 年 12 月，钟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其担任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辞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王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健丁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15 日	换届
岳恒田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15 日	换届
李万锋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15 日	换届
宋月月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8 月 15 日	换届
梁勇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7 月 22 日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熊天柱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15 日	任期届满暨取消监事会
孔鹏飞	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15 日	任期届满暨取消监事会
颀海涛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15 日	任期届满暨取消监事会
钟勇	独立董事	离任	2025 年 12 月 04 日	个人原因

王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0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为独立董事
----	------	-----	------------------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简历

罗传奎先生：196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环境工程专业博士，正高级工程师，上海市普陀区工商联执委，上海新沪商联合会轮值主席。1995 年 2 月至 2002 年 2 月就职于浙江电力设计院，担任设计总工及分公司总经理；2002 年 3 月至 2008 年 9 月，就职于山东三融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温鹏飞先生：197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自动化专业学士，工程师。1994 年 9 月至 2002 年 5 月就职于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担任设计师；2002 年 6 月至 2009 年 1 月，就职于山东三融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担任设计总工程师、部门经理、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公司监事、董事、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

袁峻巍先生：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工业工程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1994 年 8 月至 2010 年 12 月就职于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担任设计部组长；2011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健丁先生：1970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自动控制专业学士，高级工程师。1992 年 8 月至 2003 年 8 月就职于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发电工程部，担任设计工程师；2003 年 9 月至 2008 年 9 月就职于山东三融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历任设计总工程师、上海技术研发中心副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公司主任设计师、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任河北上电能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宋月月女士：1992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财经大学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2017 年 5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2021 年 5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上海熙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23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现任财务负责人、董事。2023 年 9 月起任河南宝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梁勇先生：197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工程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1 年 7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青岛海尔冷柜项目经理、负责人；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中融新大集团派驻山东物流集团监察部主任；2016 年 3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青岛昌盛日电太阳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运营总监；2021 年 11 月至今，任青岛宏博商通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高质量发展督导部负责人，2025 年 7 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王芳女士：196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日本拓殖大学国际开发博士研究生。历任电子工业部第 49 研究院助理工程师、黑龙江广播电视大学工程师、黑龙江省教育委员会副研究员、兵器工业部标准化所副研究员、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研中心副研究员、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策房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现任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美霞女士：196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注册会计师。1991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就职于山东东营财校，担任教师；2000 年 3 月至今于上海外国语大学国际金融贸易学院先后任教师、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15 年 5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上海麦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猛先生：198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学士，毕业于北京大学。曾任职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及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等。现任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兼任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4 名，基本情况如下：

温鹏飞，董事、总经理；袁峻巍，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宋月月，董事、财务负责人；前述 3 名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本节董事简历。

罗联明先生：男，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革”党员、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上海市鄂州商会”第一届副会长。先后在武汉、深圳工作，2002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武汉维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基地）及其关联公司行政负责人，2006 年 2 月至 2009 年 3 月为个人投资者，2009 年 4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上海西芙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上海开祥幕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世富光伏宝（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传奎	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5 年 07 月 01 日		否
罗传奎	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 年 11 月 10 日		否
罗传奎	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0 月 17 日		否
温鹏飞	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7 月 01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芳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研中心	副研究员	2000 年 10 月 01 日		是
王芳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14 日		是
王芳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是
张美霞	上海外国语大学	硕士研究生导师	2000 年 03 月 01 日		是
王猛	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5 年 04 月 01 日		是
王猛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6 年 06 月 18 日	是
王猛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6 月 16 日	2029 年 06 月 15 日	是
张健丁	河北上电能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4 月 01 日	2025 年 03 月 30 日	否

袁峻巍	长投能辉（上海）新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3年09月26日	2027年09月25日	否
宋月月	河南宝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年09月15日	2026年09月14日	否
梁勇	青岛宏博商通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11月12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董事薪酬方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由董事会决定。

确定依据：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独立董事实行年薪制，津贴标准为税前 12 万元/年，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任职岗位的具体工作职责和内容，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岗位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公司根据董事高管薪酬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确定其薪酬。

实际支付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罗传奎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56.57	否
温鹏飞	男	53	董事、总经理	现任	56.02	否
张健丁	男	55	董事	现任	44.05	否
袁峻巍	男	54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71.48	否
岳恒田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56.44	否
李万锋	男	56	董事	离任	37.96	否
梁勇	男	46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37.92	否
宋月月	女	33	董事、财务负责人	现任	55.47	否
王芳	女	63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张美霞	女	56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钟勇	男	48	独立董事	离任	11	否
王猛	男	43	独立董事	现任	1	否
罗联明	男	54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53.16	否
合计	--	--	--	--	505.07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公司年度业绩及董事、高管相关绩效完成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	不适用

索情况	
-----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罗传奎	11	8	3	0	0	否	4
温鹏飞	11	6	5	0	0	否	4
张健丁	11	5	6	0	0	否	3
袁峻巍	11	8	3	0	0	否	4
岳恒田	6	0	6	0	0	否	3
李万锋	6	3	3	0	0	否	3
梁勇	5	3	2	0	0	否	1
宋月月	5	3	2	0	0	否	1
王芳	11	0	11	0	0	否	4
张美霞	11	1	10	0	0	否	4
钟勇	11	0	11	0	0	否	4
王猛	1	0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充分了解了公司经营运作情况，按时出席相关会议，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积极建言献策，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有效，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提名委员会	王芳、张美霞、罗传奎	2	2025年08月15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就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年11月17日	审议《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就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审议通过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张美霞、钟勇、李万锋	5	2025年02月26日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听取《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2025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审议通过议案。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了指导	无	无
			2025年04月22日	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并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	无	无

				<p>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听取《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p>	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张美霞、钟勇、梁勇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对财务负责人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8 月 25 日	审议《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并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	无	无

				<p>议案》；听取《2025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5 年下半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p>	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2025 年 10 月 28 日	<p>审议《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听取《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并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审议通过相关议案</p>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钟勇、张美霞、罗传奎	3	2025 年 01 月 22 日	<p>审议《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事项和首次授予事项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审议通过相关议案</p>	无	无
			2025 年 07 月 22 日	<p>审议《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审议通过议案</p>	无	无
			2025 年 08 月 15 日	<p>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p>	无	无

					则》等规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审议通过议案		
--	--	--	--	--	-------------------------	--	--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5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0
销售人员	59
技术人员	56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10
管理人员	20
合计	25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5
本科	151
专科	63
专科及以下	16
合计	255

2、薪酬政策

公司充分考虑薪酬与岗位价值相匹配原则，兼顾各个岗位专业能力的差别，建立公平、公正、透明、有效的薪酬激励机制。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和绩效奖金及其他项目等，基本工资和岗位工资是固定的收入部分。绩效奖金根据公司绩效管理和薪酬管理制度执行，公司部门主管负责考核，人力资源部门进行监督。同时，公司依据相关法规，按月薪比例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和公积金。

3、培训计划

公司制定了系列员工培训计划，持续加强员工的培训工作，提升员工的业务水平和岗位技能，其中包括新员工的入职培训、专业技术岗位培训、继续教育培训及生产岗位的技能培训等。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扩充研发技术力量，加强对人才培养和专业技术力量的储备，为公司战略实现和持续发展落实人才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39,2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0,679,474.40 ¹

注：1 服务费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要求进行利润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修改

1.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应遵守如下程序：

公司董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政策做出方案，该方案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

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时，应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与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提供便利，经出席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同意方能通过决议。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且有必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但应遵守以下规定：

（1）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应按照前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程序，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3）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应详细论证和分析调整的原因及必要性，并在股东会的提案中说明。

前述公司外部经营发生较大变化是指国内外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环境或者政策环境发生对公司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

前述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发生下列情形之一：（1）公司营业收入或者营业利润连续两年下降且累计下降幅度达到 40%；（2）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

（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1）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2）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优先选择现金分红方式，并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3）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留存必要的未分配利润，保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3.利润分配顺序：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选择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其中，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剩余股利。如不符合现金分红条件，再选择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

当公司出现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数，当年经营性现金流为负等情形之一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4.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以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款第（3）项规定处理。

如公司利润分配当年无重大资本性支出项目发生，应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前述重大资本性支出项目是指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的、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购买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对外投资（含收购兼并）等涉及资本性支出的交易事项：（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 以上的事项；（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事项；（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事项；（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事项。（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事项。

公司对本章程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本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如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可采取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因素制定分配方案。

6.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每一会计年度通常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

7.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进行利润分配，应由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具体的利润分配程序见本条第（四）部分的规定。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4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8,617,53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7,447,012.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67,447,012.00
可分配利润（元）	131,122,638.1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8,617,5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744.70 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董事会披露了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9.66 元/股向 14 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48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为 31 万股，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为 168 万股，预留 49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2 年 1 月 14 日，公司已收到 12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认购款，2022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 12 人，授予数量 31 万股，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 149,480,000 股的 0.21%，上述授予股票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未达到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同意对 1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3,000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29.66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93,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回购资金总额为 2,816,192.62 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3】789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3 年 6 月 27 日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49,790,000 股变为 149,697,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 名激励对象因主动辞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对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000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8 月 10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7,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7,620.00 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3】908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3 年 9 月 19 日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49,697,000 股变为 149,69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及作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及作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21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68,018.25 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4】378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7,947,530 股变为 167,737,53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董事会披露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5 年 1 月 22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34 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60.5 万股，向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92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已登记完成，上市日为 2025 年 2 月 25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袁峻巍	董事、副总经理	0									200,000	10.66	200,000
宋月月	董事、财务负责人	0									100,000	10.66	100,000
罗联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35,000		60,000	10.66	6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35,000	0	360,000	--	360,000
备注（如有）	<p>1、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及作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需回购注销全部剩余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 21 万股，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其中，罗联明先生期初持有的 3.5 万股限制性股票按照授予价格 29.66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p> <p>2、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授权，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60.5 万股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92 万股，其中袁峻巍先生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 万股，宋月月女士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 万股，罗联明先生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6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2 万股，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p>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和高级管理团队年度业绩考核体系，按考核评估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和评价，从公司层面经营业绩、个人层面，从科学角度兼顾公司的长期发展需求。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制定了系列员工培训计划，持续加强员工的培训工作，提升员工的业务水平和岗位技能，其中包括新员工的入职培训、专业技术岗位培训、继续教育培训及生产岗位的技能培训等。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扩充研发技术力量，加强对人才培养和专业技术力量的储备，为公司战略实现和持续发展落实人才保障。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时间后，未得到整改；③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④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⑤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	重大缺陷：①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重大事项违反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给公司造成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②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③出现重大安全生产事故；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给公司造成

	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财务报告的内部监督无效。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或无效；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和财务报告相关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按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重要缺陷：①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或决策程序出现失误，给公司造成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损失；②违反公司章程或标准操作程序，形成损失；③出现较大安全生产事故；④重要业务制度执行过程中存在较大缺陷；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其他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10%。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0%。一般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重大缺陷：损失金额 \geq 利润总额的 10%。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 \leq 损失金额 $<$ 利润总额的 10%。一般缺陷：损失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能辉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重视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秉承“服务绿色事业、创造美好环境”的企业宗旨，坚持“持续改进工作、永恒提高质量、实现人生价值、回馈社会大众”的企业方针，致力于“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建设。在公司内部治理方面，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坚持持续稳健、科学经营，做大做强态度，以实现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与社会共同发展。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通过现场、网络等合法有效的方式，为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参会提供便利，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或提前透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

公司尊重和员工的个人利益，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相关制度，全面贯彻落实《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人员入职、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同时，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定期开展员工培训，提升员工整体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公司以“厚德载物”之诚信，待客礼士对待合作伙伴，与供应商、客户等共同实现共赢的关系。

公司积极履行纳税人义务，依法按时缴纳税款、积极履行扣缴义务人代扣代缴税款的义务；依法进行税务登记、设置账簿、保管凭证、纳税申报；向税务机关反映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执行财务制度的情况，并按有关规定提供报表和资料。公司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体现，按时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加强安全教育，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定期组织全公司各部门进行安全教育、安全生产经验总结，建立健全规范作业标准，保障职工作业安全，持续推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建设。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主动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公司利用新能源技术优势，投身光伏绿色事业，在全国 18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建设农业和户用光伏电站，实实在在落实光伏扶贫，促进当地农业发展和农民增收，为“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罗传奎、温鹏飞、张健丁	股份限售承诺	1、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满后，本人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②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③《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2、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3、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5、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	2021年08月17日	长期	锁定期承诺履行完毕。股份减持承诺正常履行中

			承担以下责任：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股份锁定期承诺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②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2 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含因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而可间接分得的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上述承诺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①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股份锁定期承诺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②本企业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2 个月。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含因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而可间接分得的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2021年08月17日	2021.8.17-2026.8.16	锁定期承诺履行完毕。股份减持承诺正常履行中
	罗传奎、温鹏飞、张健丁	股份减持承诺	1、减持股份的条件：承诺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确定后续持股计划。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	2021年08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人股份。3、减持股份的价格：承诺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4、减持股份的数量：承诺人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承诺人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承诺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对单个受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5、减持股份的期限：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承诺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承诺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6、承诺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①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承诺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承诺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承诺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③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④如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更为严格的减持规定，则承诺人应按届时监管部门的要求执行。</p>			
	<p>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晟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p>	<p>股份减持承诺</p> <p>1、减持股份的条件：承诺方将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承诺方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股份锁定承</p>	<p>2021 年 08 月 17 日</p>	<p>长期</p>	<p>济南晟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晟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履行完毕</p>

	(有限合伙)、济南晟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诺期限届满后,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确定后续持股计划。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承诺方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减持股份的价格:承诺方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方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4、减持股份的数量:承诺方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承诺方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承诺方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对单个受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5、减持股份的期限: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承诺方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承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承诺方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6、承诺方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①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承诺方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承诺方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承诺方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如承诺方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承诺方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③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方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④如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更为严格的减持规</p>			(减持完毕)。能辉控股、海宁同辉正常履行中
--	---------------------------	---	--	--	-----------------------

	罗传奎、温鹏飞和张健丁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定，则承诺方应按届时监管部门的要求执行。</p> <p>1、承诺方已向能辉科技准确、全面地披露了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企业和经济组织（能辉科技控制的企业和经济组织除外）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承诺方以及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上述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能辉科技相竞争的业务。2、在承诺方作为能辉科技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承诺方及承诺方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公司和其他实质上受承诺方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能辉科技控制的企业和经济组织除外；下称“承诺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能辉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能辉科技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3、在承诺方作为能辉科技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承诺方及承诺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能辉科技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承诺方将或将促使承诺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按照能辉科技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能辉科技，或由能辉科技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能辉科技存在同业竞争。4、如果承诺方违反上述承诺，能辉科技有权依据其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所做出的决策（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要求承诺方及承诺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停止相应的经济活动或行为，并将已经形成的有关权益、可得利益或者相应交易文件项下的权利和义务转让、转移给独立第三方或者按照公允价值转让给能辉科技或者其指定的第三方，且承诺方将促使承诺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按照能辉科技的要求实施相关行为（如需）；造成能辉科技经济损失的，承诺方将赔偿能辉科技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5、在触发上述第四项承诺的情况发生后，承诺方未能履行相应承诺的，则能辉科技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承诺方的现金分红和应付承诺方的税后薪酬。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承诺方亦不转让承诺方间接或直接所持的能辉科技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6、本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承诺方确认，为承诺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承诺方具有法律约束力。承诺方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7、本声明及承诺事项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能辉科技的首发上市申请在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包括已获批准进行公开发行但成为上市公司前的期间）和能辉科技作为上市公司存续期间持续有效，但自下列较早时间起不再有效：</p>	2021年08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	-------------	-----------	---	-------------	----	-------

		<p>①能辉科技不再是上市公司；②承诺方和承诺方的一致行动人依据其合计持有或控制的能辉科技的股份比例，对能辉科技的股东大会决议的形成不再能产生重大影响。</p> <p>1、承诺方已向能辉科技准确、全面地披露了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企业和经济组织（能辉科技控制的企业和经济组织除外）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承诺方以及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上述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能辉科技相竞争的业务。2、在承诺方作为能辉科技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期间，承诺方及承诺方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公司和其他实质上受承诺方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能辉科技控制的企业和经济组织除外；下称“承诺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能辉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能辉科技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3、在承诺方作为能辉科技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期间，凡承诺方及承诺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能辉科技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承诺方将或将促使承诺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按照能辉科技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能辉科技，或由能辉科技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能辉科技存在同业竞争。4、如果承诺方违反上述承诺，能辉科技有权依据其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所做出的决策（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要求承诺方及承诺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停止相应的经济活动或行为，并将已经形成的有关权益、可得利益或者相应交易文件项下的权利和义务转让、转移给独立第三方或者按照公允价值转让给能辉科技或者其指定的第三方，且承诺方将促使承诺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按照能辉科技的要求实施相关行为（如需）；造成能辉科技经济损失的，承诺方将赔偿能辉科技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5、在触发上述第四项承诺的情况发生后，承诺方未能履行相应承诺的，则能辉科技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承诺方的现金分红。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承诺方亦不转让承诺方间接或直接所持的能辉科技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6、本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承诺方确认，为承诺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承诺方具有法律约束力。承诺方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7、本声明及承诺事项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能辉科技的首发上市申请在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包括已获</p>			
	<p>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2021年08月17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批准进行公开发行但成为上市公司前的期间)和能辉科技作为上市公司存续期间持续有效,但自下列较早时间起不再有效: ①能辉科技不再是上市公司;②承诺方和承诺方的一致行动人依据其合计持有或控制的能辉科技的股份比例,对能辉科技的股东大会决议的形成不再能产生重大影响。			
	罗传奎、温鹏飞和张健丁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承诺方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承诺方以及其控制的能辉科技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能辉科技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承诺方承诺将严格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充分尊重能辉科技的独立法人地位,善意、诚信的行使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保证不干涉能辉科技在资产、业务、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不会利用股东地位促使能辉科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或人员作出任何可能损害能辉科技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或行为。3、承诺方及附属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能辉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承诺方及附属企业与能辉科技之间发生的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方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确保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能辉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回避表决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平合理的商业条件进行,承诺方及附属企业不得要求或接受能辉科技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方更为优惠的条件。承诺方及附属企业将严格及善意地履行与能辉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协议,不向能辉科技谋求任何超出协议之外的利益。承诺方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能辉科技的经营决策权损害能辉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违反上述承诺给能辉科技造成损失,承诺方将及时、足额向能辉科技作出赔偿或补偿。承诺方未能履行上述赔偿或补偿承诺的,则能辉科技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承诺方的现金分红(包括相应扣减承诺方因间接持有能辉科技股份而可间接分得的现金分红)。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承诺方亦不转让承诺方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能辉科技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5、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承诺方确认,为承诺方真实意思表示,对承诺方具有法律约束力。承诺方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1年08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利润分配政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	2021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策的承诺	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届时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上市后前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中予以体现。公司上市后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草案）》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满足该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如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所签署的《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年 08 月 17 日		
	公司	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1 年 08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罗传奎、温鹏飞、张健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1、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承诺事项，如承诺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承诺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承诺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承诺人若未能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承诺事项，如承诺	2021 年 08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人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的，承诺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自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同时以承诺人当年以及以后年度自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工资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罗传奎、温鹏飞、张健丁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承诺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2、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或要求的，且承诺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的该等监管规定或要求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该等监管规定或要求出具补充承诺。3、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	2021年08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次发行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或要求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的该等监管规定或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该等监管规定或要求出具补充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08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1、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年08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和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或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其他价格确定。如有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价格需作相应调整；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上述违法事实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或替代承诺，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5）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6）根据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罗传奎、温鹏飞、张健丁	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1、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并将利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地位促成公司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和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或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其他价格确定。如有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价格需作相应调整；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上述违法事实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1年08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罗传奎、温鹏飞、张健丁	关于子公司唐河能辉和邓州能辉招股说明书披露合规性问题的承诺	如因唐河能辉和邓州能辉的相关不合规情形导致公司或子公司被主管机关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将由实际控制人及时、足额地补偿公司及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2021年08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罗传奎、温鹏飞、张健丁	关于社保及公积金相关事项的承诺	1、在公司首发上市完成后，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因在公司首发上市完成前未能依法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权机构要求补缴、受到有权机构处罚或者遭受其他损失，并导致公司受到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损失确定后的三十日内向公司作出补偿。2、本人未能履行相应承诺的，则公司有权按本人届时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相应扣减本人应享有的现金分红。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本人将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公司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3、本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1年08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不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得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年12月15日	相关法定期限	履行完毕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相关法定期限	履行完毕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5年01月01日	相关法定期限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不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得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5年01月01日	相关法定期限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成立日期	2025.12.31 净资产	成立日至期末净利润
			直接	间接			
1	NENGHUI ENERGY STORAGE TECHNOLOGY B.V.	1,000 欧元	-	100	2025/3/6	8.50	10.20
2	NENGHUI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0 港币	-	100	2025/3/14	-1.48	-1.51
3	合肥晨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	100	2025/4/28	-	-

4	能辉智电能源（海南）有限公司	1,000.00	100	-	2025/8/15	-	-
5	贵州能魁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	-	2025/9/12	94.87	44.87
6	安庆暖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	100	2025/9/15	-	-
7	浙江能辉立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51	11.78	2025/10/29	-	-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山东泰能能源有限公司、济南付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驻马店鸿佳新能源有限公司由于项目开发停滞，已分别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2025 年 10 月 11 日、2025 年 11 月 24 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以上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伍思泷、方子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会议、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贵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持股50%的合营企业，（12个月内任公司董事）李万锋任其董事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光伏系统集成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招标价格或协议约定价格	0	0.00%	20,000	否	以实际装机容量结算	-	2025年04月2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广州穗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持股50%的合营企业，（12个月内任公司董事）李万锋任其董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光伏系统集成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招标价格或协议约定价格	0.19	0.00%	4,000	否	以实际装机容量结算	-	2025年04月24日	同上

河南宝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持股49%的联营企业，财务负责人宋月月任其财务负责人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商用车充电系统集成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招标价格或协议约定价格	0	0.00%	6,000	否	按合同约定结算	-	2025年04月24日	同上
合计				--	--	0.19 ¹	--	3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否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在预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至报告期末，公司所在的光伏行业周期性调整，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公司整体业务开展未达预期。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对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金额根据行业竞争环境、市场需求等因素确定，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注：1 公司对河北上电能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广西贵港赣辉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系对原合同金额的结算调整合计-429.08万元，不属于新增关联交易情形。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租赁内容	状况
珠海创伟新能源有限公司	珠海市协盈物业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市斗门区井岸镇新青二路	房产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亿缇泰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 307、308、309 室	房产	
贵州能辉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个人	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大道	房产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清华珠三角研究院	广州市黄埔区香雪八路	房产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西北物流园区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金通路 799、899、999 号 17 幢 3 层 307 室	房产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	通协路 288 弄 3*室	房产	退租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	通协路 288 弄 4*室	房产	退租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久富兰生（苏州）科创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江区源泉路	房产	退租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	昆明市五华区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和科新路交叉口海源高新天地商业广场*幢	房产	退租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	通协路 288 弄 5*室	房产	新租
上海能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东开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申港路 3802 弄新飞企业家园、锦昔路 100 弄及 180 弄锦昔园厂房屋顶	屋顶	
山东烁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海伦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济南市长清区归德镇万庄村、李官村（双玉路西侧）	屋顶	

珠海创伟新能源有限公司	珠海市林殷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珠海市林殷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的建筑物屋顶	屋顶	
河南省绿色生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罗山县潘新镇中心学校	潘新镇及其各村附属小学	屋顶	
河南省绿色生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罗山县莽张镇中心学校	莽张镇及其各村附属小学	屋顶	
邓州能辉、唐河能辉、嵩明能运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个人	云南省、河南省相关农户屋顶	屋顶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经公司审核通过的下游经销商	2025年05月01日	250		0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25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5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贵州能辉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165,000		1,861 ¹				三年	否	否
珠海金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6,000								
珠海创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6,000								
上海能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3,000								

山东烁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1,500								
珠海乾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3,000								
上海能辉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600								
上海奉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400								
河南省绿色生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3,800								
嵩明能运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300								
河南能辉绿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20,00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09,6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8,535.7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09,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86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09,85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8,535.7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09,8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861
全部担保余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5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86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861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注：1 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续签担保合同，实际发生日期为合同覆盖的报告期内。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r1	32,400	0
券商理财产品	r1	2,00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

					金总 额	金总 额 (2)	使用 比例 (3) = (2) / (1)	的募 集资 金总 额	集资 金总 额	集资 金总 额比 例	总额	向	资金 金额
2021 年	首次 公开发 行	2021 年 08 月 17 日	31,16 6.58	24,15 9.65	102.6 2	24,18 0.9	100.0 9%	0	10,87 7.59	45.02 %	662.1 2	待支付 款满足 支付条 件后从 募集资 金专户 支付， 节余资 金将永 久补充 流动资 金。暂 时闲置 募集资 金现金 管理。	0
2023 年	向不 特定 对象 发行 可转 换公 司债 券	2023 年 04 月 20 日	34,79 0.7	34,10 8.04	5,087. 37	32,97 7.6	96.69 %	0	16,12 7.81	47.28 %	1,734. 61	待支付 款满足 支付条 件后从 募集资 金专户 支付， 节余资 金将永 久补充 流动资 金。暂 时闲置 募集资 金现金 管理。	0
合计	--	--	65,95 7.28	58,26 7.69	5,189. 99	57,15 8.5	98.09 %	0	27,00 5.4	46.35 %	2,396. 7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56号）同意，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3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34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166.5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006.9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159.6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8月12日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6538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5 年度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102.62 万元，2025 年度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现金管理产品累计 2,000 万元，赎回现金管理产品本金 2,000 万元，期末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金额为 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662.12 万元。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1 号）同意，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479,070 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790.7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82.66 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108.0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2659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5 年度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5,087.37 万元，2025 年度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现金管理产品累计 7,500 万元，赎回现金管理产品本金 7,500 万元，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金额为 0 万元，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87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1,734.61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08 月 17 日	综合业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11,075.46	2,018.03	0	2,018.03	100.00%	2023 年 11 月 15 日			是	是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08 月 17 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是	3,084.19	1,855.26	0	1,855.26	100.00%	2023 年 11 月 15 日			是	是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08 月 17 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0,000	10,000	0	10,033.17	100.33%	2023 年 11 月 15 日			不适用	否
2021 年首	2021 年	河北石家庄地	生产建设	否		3,577.59	0.3	3,608.86	100.87%	2024 年 12		6,083.41	是	否

次公开发行股票	08月17日	区光伏电站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月31日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08月17日	广东粤北地区光伏电站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生产建设	否		3,500	101.42	2,859	81.69%	2024年12月31日		1,582.91	是	否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08月17日	云南临沧地区光伏电站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生产建设	否		3,800	0.9	3,806.58	100.17%	2024年12月31日		3,806.73	是	否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04月20日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24,790.7	9,026.04	654.36	7,250.67	80.33%	2024年12月31日	990.5	1,798.61	是	否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04月20日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	否	9,317.34	9,317.34	0	9,457.59	101.51%	2024年06月21日			不适用	否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04月20日	分布式光伏建设EPC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2,127.81	3,384.36	12,247.61	100.99%	2024年12月31日		2,013.47	是	否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04月20日	韶关地面电站建设EPC项目	生产建设	否		4,000	1,048.65	4,021.74	100.54%	2025年08月31日	1,510.79	2,713.83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8,267.69	59,222.07	5,189.99	57,158.51	--	--	2,501.29	17,998.9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2021年08月17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否	
合计				--	58,267.69	59,222.07	5,189.99	57,158.51	--	--	2,501.29	17,998.96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140.24 万元置换截止 2023 年 4 月 2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037.21 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03.03 万元（不含税），置换资金总额为 3,140.2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河北石家庄地区光伏电站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广东粤北地区光伏电站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云南临沧地区光伏电站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分布式光伏建设 EPC 项目”建设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予以结项。扣除待支付款后，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91.65 万元（最终转出金额以扣除预计待支付款项后的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节余												

	原因如下： 1、合理配置资源，加强对募投项目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2、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相关募投项目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支付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完成时尚未支付，项目待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等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在满足付款条件后从募集资金专户支付，节余资金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在审批范围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河北石家庄地区光伏电站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77.59	0.3	3,608.86	100.87%	2024年12月31日		是	否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广东粤北地区光伏电站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综合业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以及研发	3,500	101.42	2,859	81.69%	2024年12月31日		是	否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云南临沧地区光伏电站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综合业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00	0.9	3,806.58	100.17%	2024年12月31日		是	否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分布式光伏建设EPC项目	河南省40.1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127.81	3,384.36	12,247.61	100.99%	2024年12月31日		是	否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韶关地面电站建设EPC项目	河南省40.1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000	1,048.65	4,021.74	100.54%	2025年08月31日	1,510.79	是	否

司债券			目、上海市 2.5MW 分布式 发电项目								
合计	--	--	--	27,005. 4	4,535.6 3	26,543. 79	--	--	1,510.7 9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目前的市场环境以及目前公司的发展战略，于 2023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对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将“综合业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0,877.59 万元投入新项目“河北石家庄地区光伏电站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广东粤北地区光伏电站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和“云南临沧地区光伏电站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p> <p>(1) 综合业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p> <p>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对上海市进行了多次实地考察，考虑到公司现有的办公面积需求，同时考量搬迁的便捷性和人员管理，最后决定于公司现有办公地附近新购置一间办公场所，并进行装修和家具设备购置以供引入的新人才使用。公司本着合理、高效、谨慎、节约的原则，对公司现有固定资产进行整合，提高了使用效率，从而降低了综合业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固定资产投入。同时，公司结合目前的市场环境以及公司的发展需求，董事会经过审慎分析后，决定将该募投项目变更为经济效益更为稳定、确定的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p> <p>(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在该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在上海市积极进行研发场地选址考察工作，基于经济适用性、搬迁便捷及人员管理的考虑，公司于现有办公地附近购置研发场地，进行施工装修、研发设备安装以及人才引进。一方面，通过新购置的研发场地和公司现有的研发场地合理开发利用，使得原投资计划中的房屋购买及装修投入得以大幅减少；另一方面，通过合理利用当前研发设备、分享技术优势和行业经验，充分整合现有研发设备资源，优化新研发设备采购规划，使新研发设备购置费用低于原投资计划。公司引进了充足的研发人才，作为公司研发创新的核心驱动力。公司结合目前的市场环境以及目前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已具备与现有规模相符的研发实力、技术能力，因此董事会经过审慎分析后，决定将该募投项目变更为经济效益更为确定且更为直接、见效更快的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p> <p>2、韶关地面电站建设 EPC 项目</p> <p>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可转债募投项目调整实施进度的议案》，由于业主方尚有部分土地相关手续等原因尚需协调，公司和业主方积极沟通协商土地等相关问题，预计于相关手续办结达到施工条件后按项目建设计划推进，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相应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投资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将“韶关地面电站建设 EPC 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调整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

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2)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我们认为，能辉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能辉科技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和取消监事会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上述 8 名非职工代表董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公司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议案，《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制度修订、制定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相应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修订和制定的制度如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202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需提交股东会的议案，进一步修订和制定相关治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规定》《印章使用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反舞弊及举报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部分募投项目结项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自愿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韶关地面电站建设 EPC 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对“韶关地面电站建设 EPC 项目”予以结项。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4、补选独立董事

钟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职务。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王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5、可转债赎回完成

自 202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 22.15 元/股）的 130%（即 28.80 元/股），触发募集说明书中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能辉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能辉转债”。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支付赎回款并赎回全部可转债，“能辉转债”自 2026 年 1 月 5 日起在深交所摘牌。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551,250	24.42%	2,605,000			-234,000	2,371,000	38,922,250	23.2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6,551,250	24.42%	2,605,000			-234,000	2,371,000	38,922,250	23.2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551,250	24.42%	2,605,000			-234,000	2,371,000	38,922,250	23.2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139,549	75.58%				15,675,731	15,675,731	128,815,280	76.80%
1、人民币普通股	113,139,549	75.58%				15,675,731	15,675,731	128,815,280	76.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9,690,799	100.00%	2,605,000			15,441,731	18,046,731	167,737,53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高管锁定股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共计 24,000 股。

2、限制性股票授予：报告期内，公司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605,000 股，上述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登记完成，上市日为 2025 年 2 月 25 日。

3、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因公司终止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报告期内，公司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10,000 股回购注销。

4、可转债转股：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赎回登记日），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能辉转债，债券代码：123185），累计转股 15,651,731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限制性股票授予：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25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5 年 1 月 22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34 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60.5 万股，向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92 万股。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及作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经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鉴于公司业绩层面第二个业绩考核期要求未能达标，此外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因素、股票价格波动、保护核心团队积极性等因素，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可转债转股：自 202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 22.15 元/股）的 130%（即 28.80 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能辉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决定行使本次“能辉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能辉转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批准，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完成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605,000 股的首次授予登记，新增股份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21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罗传奎	26,568,000			26,568,000	高管锁定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温鹏飞	6,607,200			6,607,200	高管锁定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张健丁	2,824,800			2,824,800	高管锁定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孔鹏飞	281,250		24,000	257,250	高管锁定股	因任期届满及公司取消监事会，自 2025 年 8 月 15 日离任满六个月后其股份按照相关规定不再锁定
袁峻巍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照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分三期解除限售
岳恒田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董事会换届离任并已离职，公司将按照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对其股份回购注销
宋月月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照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分三期解除限售
罗联明	95,000	60,000	35,000	120,0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6 万股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3.5 万股于报告期内回购注销，6 万股按照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分三期解除限售
其他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175,000		175,00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报告期内已回购注销
其他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2,145,000		2,145,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照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分三期解除限售或按照回购注销相关规则进行
合计	36,551,250	2,605,000	234,000	38,922,2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025 年 01 月 22 日	10.66 元/股	2,605,000	2025 年 02 月 25 日	2,605,000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25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5 年 1 月 22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34 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60.5 万股，向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92 万股。上述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登记完成，上市日为 2025 年 2 月 25 日。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能辉转债”）自 2023 年 10 月 9 日起开始转股，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赎回登记日），“能辉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 15,651,731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罗传奎	境内自然人	21.12%	35,424,000	0	26,568,000	8,856,000	不适用	0	
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8%	32,000,000	0	0	32,000,000	不适用	0	
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2%	10,098,100	0	0	10,098,100	不适用	0	
温鹏飞	境内自然人	5.25%	8,809,600	0	6,607,200	2,202,400	不适用	0	
张健丁	境内自然人	2.25%	3,766,400	0	2,824,800	941,600	不适用	0	
王云兰	境内自然人	1.79%	3,000,000	0	0	3,000,000	不适用	0	
孔恣	境内自然人	1.31%	2,200,100	0	0	2,200,100	不适用	0	
浙江海宁众辉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	1.25%	2,102,670	-562600	0	2,102,670	不适用	0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							
朱升元	境内自然人	0.42%	700,000	700000	700,000	0	不适用	0
沈永久	境内自然人	0.34%	568,829	568829	0	568,829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罗传奎、温鹏飞、张健丁持股并由罗传奎控制的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传奎担任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直接持股和控制的上述 2 家企业实际支配公司 46.22% 的股份表决权。温鹏飞担任能辉控股监事。 2、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0					
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9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98,100					
罗传奎	8,8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56,000					
王云兰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温鹏飞	2,202,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2,400					
孔恣	2,2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100					
浙江海宁众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2,670	人民币普通股	2,102,670					
张健丁	941,600	人民币普通股	941,600					
沈永久	568,829	人民币普通股	568,829					
颜敏	548,064	人民币普通股	548,06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罗传奎、温鹏飞、张健丁持股并由罗传奎控制的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传奎担任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直接持股和控制的上述 2 家企业实际支配公司 46.22% 的股份表决权。温鹏飞担任能辉控股监事。 2、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孔恣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198,000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002,100 股，共持有 2,200,100 股。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罗传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罗传奎先生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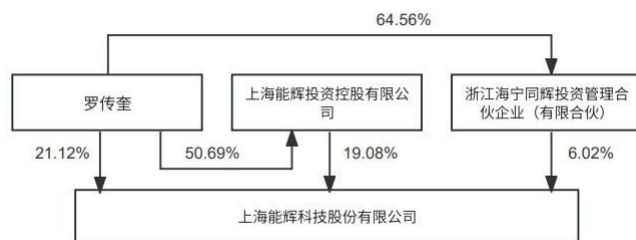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罗传奎	本人	中国	否
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罗传奎先生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担任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1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479,07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4,790.7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34,790.7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34,790.7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4月2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能辉转债”，债券代码“123185”。

2、报告期转债担保人及前十名持有人情况

3、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47,877,200.00	346,709,300.00	1,167,900.00	0.00	0.00

4、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10-09至2029-3-30	3,479,070	347,907,000.00	346,737,900.00	15,652,530.00	10.46%	0.00	0.00%

5、转股价格历次调整、修正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元)	披露时间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元)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11月16日	32.80	2023年11月15日	鉴于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26.28元/股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27.70元/股,因此公司本次“能辉转债”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27.70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在综合考虑上述均价、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等基础上,董事会决定将“能辉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32.80元/股。	22.15
	2024年06月20日	32.50	2024年06月13日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能辉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2.80元/股下调为32.5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0日(权益分派除息日)起生效。	
	2024年07月30日	28.00	2024年07月29日	鉴于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9.95元/股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9.23元/股,因此公司本次“能辉转债”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19.95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在综合考虑上述均价、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等基础上,董事会决定将“能辉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28.00元/股。	
	2024年11月27日	22.66	2024年11月26日	鉴于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22.46元/股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21.47元/股,因此公司本次“能辉转债”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22.46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能辉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22.66元/股。	
	2025年02月25日	22.45	2025年02月20日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60.50万股授予登记完成,“能辉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2.66元/股调整为22.45元/股。	
	2025年06月19日	22.15	2025年06月12日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能辉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2.45元/股下调为22.1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0日(权益分派除息日)起生效。	

6、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请查阅本文之“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之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内容。2025 年 5 月 30 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能辉转债 202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25】0031 号），确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能辉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全部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23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能辉转债”，“能辉转债”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因此不涉及未来年度还债的情形。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3.066171	2.421095	26.64%
资产负债率	30.46%	56.88%	-26.42%
速动比率	2.174796	1.612049	34.9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74.48	4,862.1	-94.3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53%	8.07%	-0.54%
利息保障倍数	1.528343	4.419484	-65.4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	1	0.0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838292	5.403032	-47.4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26]792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伍思泷、方子君

审计报告正文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辉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能辉科技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能辉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能辉科技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电站系统集成、电站运营业务。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二)所述，收入确认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三)所述。

鉴于营业收入是能辉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各类业务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不同，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及评价与收入确认事项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和收入确认证据，复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比对，分析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3)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各年度各类别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项目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等，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波动的合理性；

(4)执行细节测试，检查各类业务对应的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和外部单据，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阶段设计成果确认书、中标通知书、完工进度确认单、并网量确认单、电费结算单、签收单、验收单、收款凭证等；

(5)结合应收账款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其销售收入及应收账款余额；

(6)选择主要电站系统集成项目进行了实地走访，现场勘查了主要电站系统集成项目；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收入确认的相关单据等，评估销售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期间。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如能辉科技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能辉科技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8,295.16 万元，坏账准备为 6,517.80 万元，坏账准备占比 11.18%。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四)所述。

由于能辉科技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年末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测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分析能辉科技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等；将能辉科技公司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比较；

(3)评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区间划分是否恰当，结合客户规模、信用情况、历史违约证据及历史回款情况综合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关注账龄较长款项的性质及是否存在诉讼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

(4)结合能辉科技公司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获取能辉科技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并重新计算坏账准备金额。

四、其他信息

能辉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能辉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能辉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能辉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能辉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能辉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能辉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能辉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7,271,432.50	340,019,093.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89,424.65	78,164,238.3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7,773,633.43	673,532,473.93
应收款项融资	2,605,281.20	1,204,664.90
预付款项	71,836,162.80	51,223,328.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64,702.46	6,910,436.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0,116,616.91	272,464,415.5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67,230,530.63	235,710,907.7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708,279.30	
其他流动资产	12,244,696.09	14,787,910.45
流动资产合计	1,380,840,759.97	1,674,017,468.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0,153,863.01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333,895.03	14,697,244.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9,192,977.93	245,303,803.07
在建工程	791,683.20	997,199.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538,678.06	11,280,898.19
无形资产	246,344.87	1,031,103.2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8,626.06	497,25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906,419.88	18,207,679.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75.00	22,69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4,931,763.04	292,037,875.70
资产总计	1,685,772,523.01	1,966,055,344.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36,388.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602,686.43	127,761,724.76
应付账款	254,570,833.38	371,373,889.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200,082.26	14,938,940.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67,884.30	7,789,215.05
应交税费	37,044,287.40	25,816,662.73
其他应付款	66,443,094.25	33,246,116.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81,5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3,624.63	4,832,775.65
其他流动负债	3,954,520.59	634,037.64
流动负债合计	450,347,013.24	691,429,750.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31,296,134.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255,189.32	10,586,761.91
长期应付款		25,872,535.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3,910,151.29	59,134,030.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165,340.61	426,889,462.77
负债合计	513,512,353.85	1,118,319,213.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737,530.00	149,480,799.00
其他权益工具		30,236,936.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0,622,489.45	298,472,936.74
减：库存股	27,056,8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6,749.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202,690.91	36,202,690.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4,771,007.50	333,342,768.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2,260,168.85	847,736,131.02
少数股东权益	0.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2,260,169.16	847,736,131.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5,772,523.01	1,966,055,344.65

法定代表人：罗传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月月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月月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2,188,147.74	248,050,291.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87,452.05	78,164,238.3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8,129,802.09	540,103,660.68
应收款项融资	2,397,087.50	1,204,664.90
预付款项	53,895,171.84	41,395,143.07
其他应收款	145,423,696.54	165,308,762.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4,479,809.31	177,646,032.4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52,971,996.84	229,578,615.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708,279.30	
其他流动资产	3,044,932.65	7,679,198.99
流动资产合计	1,344,326,375.86	1,489,130,607.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153,863.01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2,592,041.58	66,485,944.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658,146.79	66,624,969.1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94,104.74	4,193,366.87
无形资产	246,344.87	1,031,103.2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02,417.52	10,888,923.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946,918.51	149,224,307.35
资产总计	1,522,273,294.37	1,638,354,914.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036,388.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102,997.64	64,926,581.44
应付账款	203,747,275.07	257,487,198.5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66,683.13	13,402,471.40
应付职工薪酬	5,073,124.34	7,273,341.47
应交税费	30,291,821.17	11,955,376.30
其他应付款	191,035,454.38	81,537,031.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81,5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6,892.22	4,457,186.17
其他流动负债		489,821.55
流动负债合计	483,384,247.95	540,565,396.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31,296,134.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68,397.86	3,300,092.78
长期应付款		25,872,535.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465,776.29	29,537,155.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734,174.15	390,005,918.64
负债合计	512,118,422.10	930,571,315.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737,530.00	149,480,799.00
其他权益工具		30,236,936.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2,148,813.21	300,448,730.22
减：库存股	27,056,8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202,690.91	36,202,690.91
未分配利润	131,122,638.15	191,414,443.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0,154,872.27	707,783,599.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22,273,294.37	1,638,354,914.9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82,248,200.68	1,097,296,501.11
其中：营业收入	1,182,248,200.68	1,097,296,501.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76,916,952.64	1,033,984,216.22
其中：营业成本	1,032,971,958.04	915,859,727.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872,563.75	1,771,788.83
销售费用	51,813,208.15	32,584,193.14
管理费用	44,584,234.81	38,757,725.91
研发费用	30,228,086.18	31,967,368.66
财务费用	12,446,901.71	13,043,412.14
其中：利息费用	13,621,795.73	16,697,638.61
利息收入	1,602,881.44	4,193,104.48
加：其他收益	5,347,514.46	5,932,434.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48,407.58	2,758,945.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72,352.43	598,875.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424.65	164,238.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41,450.45	-17,140,950.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3,859.75	1,606,982.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303.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58,307.32	56,633,934.85
加：营业外收入	158,909.09	498,475.06
减：营业外支出	320,232.54	35,109.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96,983.87	57,097,300.16
减：所得税费用	211,995.40	4,556,062.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4,988.47	52,541,237.4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4,988.47	52,541,237.4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84,988.16	52,541,237.48
2.少数股东损益	0.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749.0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749.0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749.0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749.0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68,239.46	52,541,237.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68,239.15	52,541,237.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3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3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罗传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月月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月月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79,301,506.65	828,040,726.19
减：营业成本	482,723,219.02	701,508,274.48
税金及附加	2,431,657.09	706,279.65
销售费用	35,546,214.06	28,914,131.52
管理费用	38,747,599.37	36,654,032.45
研发费用	30,228,086.18	31,967,368.66
财务费用	12,209,501.56	13,574,510.87
其中：利息费用	13,202,758.52	16,135,793.16
利息收入	1,174,854.51	3,044,836.44
加：其他收益	3,095,120.21	3,751,965.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98,753.47	4,656,651.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96,843.94	4,163,161.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452.05	164,238.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66,910.31	-9,159,898.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2,323.43	4,109,872.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303.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368,728.49	18,238,958.61
加：营业外收入	151,161.38	487,074.79
减：营业外支出	319,741.37	32,638.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37,308.48	18,693,394.65
减：所得税费用	-2,802,252.13	-940,057.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35,056.35	19,633,452.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35,056.35	19,633,452.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735,056.35	19,633,452.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6,017,444.96	932,238,261.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0,063.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25,129.98	60,793,46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3,542,638.14	993,031,724.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7,171,526.89	986,235,678.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854,958.54	75,679,352.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913,187.23	25,550,342.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99,493.01	66,128,83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239,165.67	1,153,594,20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03,472.47	-160,562,481.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8,664,238.36	671,436,382.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09,136.87	1,174,524.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9,594.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2,532,969.93	672,610,906.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353,364.38	23,742,991.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98,865,548.89	563,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4,218,913.27	586,942,991.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943.34	85,667,915.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769,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4,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69,300.00	136,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95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644,941.51	49,051,721.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01,847.62	11,419,091.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896,789.13	160,470,81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127,489.13	-23,520,813.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324.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473,715.04	-98,415,380.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628,264.28	397,043,644.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101,979.32	298,628,264.2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7,359,013.86	705,073,787.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16,499.77	51,116,50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9,475,513.63	756,190,293.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6,671,621.89	762,602,393.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835,924.02	65,774,480.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71,405.35	7,816,217.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15,296.15	62,924,81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594,247.41	899,117,90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81,266.22	-142,927,612.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0,164,238.36	510,729,904.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34,991.25	1,047,926.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9,594.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02,638.97	121,775,132.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0,961,463.28	633,552,963.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8,490.00	1,272,717.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5,865,548.89	513,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7,434,038.89	514,472,717.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27,424.39	119,080,245.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769,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98,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19,344.39	47,676,443.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388,644.39	146,626,443.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950,000.00	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644,941.51	48,923,971.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04,075.67	10,636,40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199,017.18	149,560,376.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10,372.79	-2,933,933.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598,317.82	-26,781,300.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260,091.31	246,041,391.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858,409.13	219,260,091.3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49, 480, 799. 00			30,2 36,9 36.3 3	298, 472, 936. 74				36,2 02,6 90.9 1		333, 342, 768. 04		847, 736, 131. 02		847, 736, 131. 02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49, 480, 799. 00			30,2 36,9 36.3 3	298, 472, 936. 74				36,2 02,6 90.9 1		333, 342, 768. 04		847, 736, 131. 02		847, 736, 131. 0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18,2 56,7 31.0 0			- 30,2 36,9 36.3 3	402, 149, 552. 71	27,0 56,8 00.0 0	- 16,7 49.0 1				- 38,5 71,7 60.5 4		324, 524, 037. 83	0.31	324, 524, 038. 14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6,98 4,98 8.16		6,98 4,98 8.16		6,98 4,98 8.16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8,2 56,7 31.0 0			- 30,2 36,9 36.3 3	402, 149, 552. 71	27,0 56,8 00.0 0							363, 112, 547. 38		363, 112, 547. 38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2,60 5,00 0.00				25,1 64,3 00.0 0								27,7 69,3 00.0 0		27,7 69,3 00.0 0
2. 其他															

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74,881.90	27,056,800.00							-6,781,918.10		-6,781,918.10
4. 其他	15,651,731.00			-30,236,936.33	356,710,370.81								342,125,165.48		342,125,165.48
(三) 利润分配										-45,625,748.70			-45,625,748.70		-45,625,748.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625,748.70			-45,625,748.70		-45,625,748.7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16,7 49.0 1				69,0 00.0 0		52,2 50.9 9	0.31	52,2 51.3 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 737, 530. 00				700, 622, 489. 45	27.0 56.8 00.0 0	- 16,7 49.0 1		36,2 02,6 90.9 1		294, 771, 007. 50		1,17 2,26 0,16 8.85	0.31	1,17 2,26 0,16 9.1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49, 690, 486. 00			30,2 37,9 27.2 0	305, 900, 570. 76	6,14 1,80 0.00			34,2 39,3 45.6 5		327, 608, 877. 32		841, 535, 406. 93	- 1,41 9,17 2.13	840, 116, 234. 80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49, 690, 486. 00			30,2 37,9 27.2 0	305, 900, 570. 76	6,14 1,80 0.00			34,2 39,3 45.6 5		327, 608, 877. 32		841, 535, 406. 93	- 1,41 9,17 2.13	840, 116, 234. 80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 209, 687. 00			- 990. 87	- 7,42 7,63 4.02	- 6,14 1,80 0.00			1,96 3,34 5.26		5,73 3,89 0.72		6,20 0,72 4.09	1,41 9,17 2.13	7,61 9,89 6.22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52,5 41,2 37.4 8		52,5 41,2 37.4 8		52,5 41,2 37.4 8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 209, 687. 00			- 990. 87	- 6,00 8,45 9.89	- 6,14 1,80 0.00							- 77,3 37.7 6		- 77,3 37.7 6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 210, 000. 00				- 6,01 8,60 0.00								- 6,22 8,60 0.00		- 6,22 8,60 0.00
2.	313.			-	10,1								9,46		9,46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			990.87	40.11							2.24		2.2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6,14 1,80 0.00						6,14 1,80 0.00		6,14 1,80 0.00
(三) 利润分配								1,96 3,34 5.26		- 46,8 07,3 46.7 6		- 44,8 44,0 01.5 0		- 44,8 44,0 01.5 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6 3,34 5.26		- 1,96 3,34 5.2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4,8 44,0 01.5 0		- 44,8 44,0 01.5 0		- 44,8 44,0 01.5 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	1,419,174.13	1,419,172.13	-2.00
四、本期末余额	149,480,799.00			30,236.33	298,472,936.74				36,202,690.91		333,342,768.04		847,736,131.02		847,736,131.0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9,480,799.00			30,236,936.33	300,448,730.22				36,202,690.91	191,414,443.20		707,783,599.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9,480,799.00			30,236,936.33	300,448,730.22				36,202,690.91	191,414,443.20		707,783,599.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256,731.00			-30,236,936.33	401,700,082.99	27,056,800.00				-60,291,805.05		302,371,272.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735,056.35		-14,735,056.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256,731.00			-30,236,936.33	401,700,082.99	27,056,800.00						362,663,077.66
1. 所有者投入	2,605,000.00				25,164,300.00							27,769,300.00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74,881.90	27,056,800.00						-6,781,918.10
4. 其他	15,651,731.00			-30,236,936.33	356,260,901.09							341,675,695.76
(三) 利润分配										-45,625,748.70		-45,625,748.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625,748.70		-45,625,748.7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												

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9,000.00			69,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737,530.00				702,148,813.21	27,056,800.00			36,202,690.91	131,122,638.15		1,010,154.872.2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9,690,486.00			30,237,927.20	306,457,190.10	6,141,800.00			34,239,345.65	218,588,337.33	733,071,486.2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9,690,486.00			30,237,927.20	306,457,190.10	6,141,800.00			34,239,345.65	218,588,337.33	733,071,486.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9,687.00			-990.87	-6,008,459.88	-6,141,800.00			1,963,345.26	-27,173,894.13	-25,287,886.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633,452.63	19,633,452.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9,687.00			-990.87	-6,008,459.88	-6,141,800.00					-77,337.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0,000.00				-6,018,600.00						-6,228,6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13.00			-990.87	10,140.12						9,462.2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6,141, 800.00						6,141, 800.00
(三) 利润分配									1,963, 345.26	- 46,807, 346.7 6		- 44,844, 001.5 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63, 345.26	- 1,963, 345.2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4,844, 001.5 0		- 44,844, 001.5 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9,480,799.00			30,236,936.33	300,448,730.22				36,202,690.91	191,414,443.20		707,783,599.6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上海能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辉有限)，能辉有限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3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685457643J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上海市普陀区金通路 799、899、999 号 17 幢 3 层 307 室。法定代表人：罗传奎。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7,737,530.00 元，总股本为 167,737,53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规范的治理结构。公司下设研发中心、物资采购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运维中心、合同法务与风控中心、质量安全部、总经理

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部、分布式光伏事业部、充换电事业部、海外事业部、零碳综合能源设计院、集团工程中心、电力交易部等主要部门。

本公司属绿色能源及光伏发电应用行业。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合同能源管理；软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陆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充电桩销售；集装箱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减值、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收账款”、“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固定资产”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投入金额大于 200 万元的项目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账款账龄超过 1 年的部分大于 300 万元的项目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单项其他应付款账龄超过 1 年的部分大于 500 万元的项目
收到或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除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以外，金额大于 1,500 万元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项目
重要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净资产占合并净资产 5% 以上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

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关于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

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

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政府补助组合	应收国家和地方财政补贴的电费
--------	----------------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款项融资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

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7、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1)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合同资产账龄。

(4)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8、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在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发出商品和工程施工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个别计价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

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

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5.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0、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

2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

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电站	年限平均法	10-25	-	4.00-1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	2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达到可使用状态，并经资产管理人员验收后转固
机器设备	设备已安装完毕，并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后转固

2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

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5、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5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5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

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2)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3)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4)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5)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专家咨询费、交通差旅费、办公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6、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8、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1、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修改及终止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修改及终止

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包括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在修改日，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如果公司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公司根据前述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2、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3、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新能源及电力工程设计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按提交设计成果确认

设计业务合同中约定了设计各履约阶段，主要包括施工图设计和竣工图设计等阶段，各阶段均需交付相应的设计成果，由于客户能够从该阶段交付的设计成果中受益，且各阶段之间可明确区分，并约定了各阶段的结算价款，各阶段属于单项履约义务，每项履约义务都属于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每个阶段相应的设计成果提交并经客户确认时按照合同约定的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② 其他设计业务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设计服务，客户根据公司提供的設計服务工作量进行结算，公司在取得客户出具的结算单时确认收入。

(2)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和流程

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主要为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和户用光伏电站滚动开发业务。

公司的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产出法，即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对应的价值占总合同收入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该工作量经过第三方监理单位、业主单位及公司共同确认。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企业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户用光伏电站滚动开发业务，按照户用光伏电站实际并网组件装机容量及相关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3) 电站运营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电站发电业务，公司根据与客户或电网公司签订的协议将电力输送至各方指定路线，每月根据各方确认的电量和电价(含电价补贴)确认收入；电站运维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在取得客户确认的结算单时确认收入。

(4) 储能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产品销售分为内销及外销，涉及的产品及服务为储能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以及提供技术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设备销售收入

① 内销

公司销售储能设备及相关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在货物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对于不需要安装调试的，在货物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完成交付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② 外销

公司销售储能设备及相关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在货物完成报关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对于不需要安装调试的，在货物完成报关交付船运机构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

2) 技术服务收入

对于技术服务收入，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内容提供服务，在相应时段服务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5) 商用车充换电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商用车充换电系统集成业务包括销售商用车充换电站设备业务和提供商用充换电系统集成业务。

1) 销售商用车充换电站设备收入

公司销售商用车充换电站设备及相关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在货物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对于不需要安装调试的，在货物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完成交付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商用充换电系统集成业务收入

公司提供商用充换电系统集成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内容提供相应的设备及服务，在相应时段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4、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7、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和会计处理方法

1.债权人

(1)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以及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债权人受让包括现金在内的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的，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2)采用以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全部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在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债权人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重组债权的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债权人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3)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以及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2.债务人

(1)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

以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清偿债务的，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偿债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以单项或多项非金融资产清偿债务的或者以包括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资产在内的多项资产清偿债务的，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

(2)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债务终止确认，债务人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重组债务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终止确认的债务账面价值与重组债务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务终止确认，或者仅导致部分债务终止确认，对于未终止确认的部分债务，债务人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债务人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4)以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或投资收益(仅涉及金融工具时)。

39、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4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

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公允价值的披露”。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6%、9%、13% 等税率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贵州能辉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珠海创伟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上海能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珠海金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NENGHUI ENERGY STORAGE TECHNOLOGY B.V.	19%
NENGHUI INTERNATIONAL LIMITED	16.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0%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1)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编号 GR20243100147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本期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优惠税率。

(2) 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和《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能辉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告所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本公司除贵州能辉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创伟新能源有限公司、上海能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珠海金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NENGHUI ENERGY STORAGE TECHNOLOGY B.V.、NENGHUI INTERNATIONAL LIMITED 之外的其他分子公司均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74,091,751.80	298,628,264.28
其他货币资金	33,179,680.70	41,390,829.24
合计	407,271,432.50	340,019,093.52

其他说明：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089,424.65	78,164,238.36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25,089,424.65	78,164,238.36
其中：		
合计	25,089,424.65	78,164,238.36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理财产品明细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本金	到期日
2025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8135 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6/1/16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24620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	2026/1/21
合计		25,000,0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26,620,091.67	550,055,254.30
1至2年	164,985,344.01	143,347,751.31
2至3年	76,165,729.56	11,882,224.44
3年以上	15,180,428.70	22,905,059.60
3至4年	167,465.19	14,310,190.32
4至5年	8,682,995.09	5,346,121.10
5年以上	6,329,968.42	3,248,748.18
合计	582,951,593.94	728,190,289.6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2,951,593.94	100.00%	65,177,960.51	11.18%	517,773,633.43	728,190,289.65	100.00%	54,657,815.72	7.51%	673,532,473.93
其中：										
账龄组合	574,208,337.17	98.50%	65,177,960.51	11.35%	509,030,376.66	707,405,863.36	97.15%	54,657,815.72	7.73%	652,748,047.64
政府补助组合	8,743,256.77	1.50%			8,743,256.77	20,784,426.29	2.85%			20,784,426.29
合计	582,951,593.94	100.00%	65,177,960.51	11.18%	517,773,633.43	728,190,289.65	100.00%	54,657,815.72	7.51%	673,532,473.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23,400,135.80	16,170,006.81	5.00%
1-2年	162,067,544.15	16,206,754.42	10.00%
2-3年	73,670,567.71	22,101,170.31	30.00%
3-4年	57,126.00	28,563.00	50.00%
4-5年	8,682,995.09	4,341,497.55	50.00%
5年以上	6,329,968.42	6,329,968.42	100.00%
合计	574,208,337.17	65,177,960.5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657,815.72	10,520,144.79				65,177,960.51
合计	54,657,815.72	10,520,144.79				65,177,960.5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0,294,913.60	8,534.78	100,303,448.38	12.92%	8,341,325.18
第二名	86,475,918.92		86,475,918.92	11.14%	15,415,095.28
第三名	57,594,152.25	4,974,839.78	62,568,992.03	8.06%	7,044,902.70
第四名	40,005,609.74	20,397,487.78	60,403,097.52	7.78%	4,723,664.35
第五名	15,890,665.81	37,396,664.58	53,287,330.39	6.87%	8,910,279.89
合计	300,261,260.32	62,777,526.92	363,038,787.24	46.77%	44,435,267.40

4、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电站系统集成项目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62,429,367.89	19,029,466.01	143,399,901.88	249,561,597.18	20,920,653.34	228,640,943.84
电站系统集成项目未到期质保金	30,779,463.73	6,948,834.98	23,830,628.75	12,866,877.17	5,796,913.22	7,069,963.95
合计	193,208,831.62	25,978,300.99	167,230,530.63	262,428,474.35	26,717,566.56	235,710,907.7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208,831.62	100.00%	25,978,300.99	13.45%	167,230,530.63	262,428,474.35	100.00%	26,717,566.56	10.18%	235,710,907.79
其中:										
账龄组合	193,208,831.62	100.00%	25,978,300.99	13.45%	167,230,530.63	262,428,474.35	100.00%	26,717,566.56	10.18%	235,710,907.79
合计	193,208,831.62	100.00%	25,978,300.99	13.45%	167,230,530.63	262,428,474.35	100.00%	26,717,566.56	10.18%	235,710,907.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8,062,205.97	2,403,110.30	5.00%
1-2年	118,061,282.75	11,806,128.28	10.00%
2-3年	21,880,400.70	6,564,120.21	30.00%
5年以上	5,204,942.20	5,204,942.20	100.00%
合计	193,208,831.62	25,978,300.99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9,265.57			
合计	-739,265.57			——

5、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8,193.70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注]	2,397,087.50	1,204,664.90
合计	2,605,281.20	1,204,664.90

注：应收账款债权凭证系收取客户开具的建信融通和融和 e 链债权凭证，该类应收账款债权凭证公司主要用于向其他供应商背书转让或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贴现。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31,443.70	100.00%	126,162.50	4.62%	2,605,281.20	1,268,068.32	100.00%	63,403.42	5.00%	1,204,664.9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08,193.70	7.62%			208,193.70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2,523,250.00	92.38%	126,162.50	5.00%	2,397,087.50	1,268,068.32	100.00%	63,403.42	5.00%	1,204,664.90
合计	2,731,443.70	100.00%	126,162.50	4.62%	2,605,281.20	1,268,068.32	100.00%	63,403.42	5.00%	1,204,664.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08,193.70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2,523,250.00	126,162.50	5.00%
合计	2,731,443.70	126,162.5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403.42	62,759.08				126,162.50
合计	63,403.42	62,759.08				126,162.5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4,640,160.60	
合计	4,640,160.60	

(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	208,193.70	-	208,193.70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204,664.90	1,255,181.68	-62,759.08	2,397,087.50
合计	1,204,664.90	1,463,375.38	-62,759.08	2,605,281.20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
----	------	------	----------	------------

				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	208,193.70	-	-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268,068.32	2,523,250.00	-62,759.08	126,162.50
合计	1,268,068.32	2,731,443.70	-62,759.08	126,162.5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964,702.46	6,910,436.21
合计	4,964,702.46	6,910,436.2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795,625.48	5,228,103.32
备用金	1,635,461.30	886,256.03
股权转让款	816,667.00	816,667.00
合并外关联方款项		665,022.60
其他	69,004.32	607,896.32
合计	6,316,758.10	8,203,945.2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042,667.04	4,793,089.61
1至2年	1,255,139.13	1,791,346.06
2至3年	944,915.80	948,752.00
3年以上	1,074,036.13	670,757.60
3至4年	566,205.00	148,926.47
4至5年		12,000.00
5年以上	507,831.13	509,831.13
合计	6,316,758.10	8,203,945.2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16,758.10	100.00%	1,352,055.64	21.40%	4,964,702.46	8,203,945.27	100.00%	1,293,509.06	15.77%	6,910,436.21
其中：										
账龄组合	6,316,758.10	100.00%	1,352,055.64	21.40%	4,964,702.46	8,203,945.27	100.00%	1,293,509.06	15.77%	6,910,436.21
合计	6,316,758.10	100.00%	1,352,055.64	21.40%	4,964,702.46	8,203,945.27	100.00%	1,293,509.06	15.77%	6,910,436.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316,758.10	1,352,055.64	21.40%
合计	6,316,758.10	1,352,055.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042,667.04	152,133.36	5.00
1-2年	1,255,139.13	125,513.91	10.00
2-3年	944,915.80	283,474.74	30.00
3-4年	566,205.00	283,102.50	50.00
5年以上	507,831.13	507,831.13	100.00
小计	6,316,758.10	1,352,055.64	21.4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93,509.06			1,293,509.0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8,546.58			58,546.58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352,055.64			1,352,055.6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	1,293,509.06	58,546.58				1,352,055.64

账准备					
合计	1,293,509.06	58,546.58			1,352,055.6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1,200,000.00	1年以内	19.00%	60,000.00
第二名	备用金	1,200,000.00	1年以内	19.00%	60,000.00
第三名	股权转让款	816,667.00	2-3年	12.93%	245,000.1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695,402.00	[注]	11.01%	62,728.20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5年以上	7.92%	500,000.00
合计		4,412,069.00		69.86%	927,728.30

注：其中1年以内136,240.00元，1-2年559,162.00元。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2,101,569.71	86.45%	49,150,509.74	95.95%
1至2年	8,132,904.41	11.32%	2,072,818.47	4.05%
2至3年	1,601,688.68	2.23%		
合计	71,836,162.80		51,223,328.2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6,015,105.00	8.37
第二名	4,532,222.04	6.31
第三名	4,256,513.75	5.93
第四名	2,764,766.24	3.85
第五名	2,000,000.00	2.78
小计	19,568,607.03	27.24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529,729.32		9,529,729.32	21,510,877.31		21,510,877.31
合同履约成本	94,281,453.59	625,937.84	93,655,515.75	198,224,878.95	510,948.23	197,713,930.72
发出商品	47,645,446.82	714,074.98	46,931,371.84	53,653,266.32	413,658.77	53,239,607.55
合计	151,456,629.73	1,340,012.82	150,116,616.91	273,389,022.58	924,607.00	272,464,415.58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510,948.23	114,989.61				625,937.84
发出商品	413,658.77	300,416.21				714,074.98
合计	924,607.00	415,405.82				1,340,012.8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发出商品	项目预期可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	-
合同履约成本	项目预期可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	-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项目	金额	说明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	1,032,971,958.04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21,708,279.30	
合计	21,708,279.30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21,708,279.30		21,708,279.30			
合计	21,708,279.30		21,708,279.30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325,085.52	6,938,110.84
预缴企业所得税	4,919,610.57	7,849,799.61
合计	12,244,696.09	14,787,910.45

其他说明：

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及依据：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1、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10,153,863.01		10,153,863.01			
合计	10,153,863.01		10,153,863.01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浙江天怀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							
合计	5,500,000.00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河北上电能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上电能辉)	4,113,317.93		2,809,160.00		3,157,839.40						10,080,317.33	
小计	4,113,317.93		2,809,160.00		3,157,839.40						10,080,317.33	
二、联营企业												
广州穗发能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穗发能辉)	7,222,624.01				471,207.83						7,693,831.84	
河南宝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宝城)	3,361,302.43				306,196.71						3,667,499.14	
广西贵港赣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1,360,000.00		-467,753.28						892,246.72	

称广 西贵 港)												
浙江 立算 技术 有限 公司 (以下 简称 浙江 立算)			2,000, 000.00								2,000, 000.00	
小计	10,583 ,926.4 4		3,360, 000.00		309,65 1.26						14,253 ,577.7 0	
合计	14,697 ,244.3 7		6,169, 160.00		3,467, 490.66						24,333 ,895.0 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情况说明，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9,192,977.93	245,303,803.07
合计	229,192,977.93	245,303,803.0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站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365,511.26	289,145,286.80	5,406,102.81	5,402,996.33	5,081,773.96	349,401,671.16
2.本期增加金额		201,150.45	57,522.12	152,733.56	123,327.53	534,733.66
(1) 购置		201,150.45	57,522.12	152,733.56	123,327.53	534,733.6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66,880.33				766,880.33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减少		766,880.33				766,880.33
4.期末余额	44,365,511.26	288,579,556.92	5,463,624.93	5,555,729.89	5,205,101.49	349,169,524.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315,271.34	80,401,412.24	3,516,307.74	3,143,700.87	2,721,175.90	104,097,868.09
2.本期增加金额	2,108,035.24	11,639,092.02	802,446.10	706,722.38	622,382.73	15,878,678.47
（1）计提	2,108,035.24	11,639,092.02	802,446.10	706,722.38	622,382.73	15,878,678.4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6,423,306.58	92,040,504.26	4,318,753.84	3,850,423.25	3,343,558.63	119,976,546.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942,204.68	196,539,052.66	1,144,871.09	1,705,306.64	1,861,542.86	229,192,977.93
2.期初账面价值	30,050,239.92	208,743,874.56	1,889,795.07	2,259,295.46	2,360,598.06	245,303,803.07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91,683.20	997,199.74
合计	791,683.20	997,199.7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工程	791,683.20		791,683.20	997,199.74		997,199.74
合计	791,683.20		791,683.20	997,199.74		997,199.74

(2)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194,496.95	14,194,496.95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515,035.00	515,035.00
①处置	515,035.00	515,035.00
4.期末余额	13,679,461.95	13,679,461.9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13,598.76	2,913,598.76
2.本期增加金额	1,541,928.72	1,541,928.72
(1) 计提	1,541,928.72	1,541,928.72
3.本期减少金额	314,743.59	314,743.59
(1) 处置	314,743.59	314,743.59
4.期末余额	4,140,783.89	4,140,783.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538,678.06	9,538,678.06
2.期初账面价值	11,280,898.19	11,280,898.19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457.64		2,330,294.85	2,401,752.4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10,141.51	610,141.51
(1) 处置				610,141.51	610,141.51
4.期末余额		71,457.64		1,720,153.34	1,791,610.9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1,457.64		1,299,191.58	1,370,649.22
2.本期增加金额				174,616.89	174,616.89
(1) 计提				174,616.89	174,616.8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1,457.64		1,473,808.47	1,545,266.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246,344.87	246,344.87
2.期初账面 价值				1,031,103.27	1,031,103.2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497,252.14		248,626.08		248,626.06
合计	497,252.14		248,626.08		248,626.06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318,313.81	4,097,747.07	27,642,173.56	4,146,326.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998,519.93	3,749,777.99	27,716,114.27	4,157,417.14
可抵扣亏损	12,324,564.16	2,283,703.62	6,899,501.89	1,463,265.48
坏账准备	66,656,178.65	10,101,300.11	56,014,228.20	8,486,829.72
租赁负债	10,418,813.95	2,114,685.22	12,095,905.46	2,198,366.90
尚未解锁股权激励摊 销	29,927,643.12	4,489,146.47		
合计	171,644,033.62	26,836,360.48	130,367,923.38	20,452,205.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	89,424.65	13,413.70	164,238.36	24,635.75

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9,538,678.06	1,916,526.90	11,280,898.19	2,219,889.61
合计	9,628,102.71	1,929,940.60	11,445,136.55	2,244,525.3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9,940.60	24,906,419.88	2,244,525.36	18,207,679.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29,940.60		2,244,525.3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0.00
可抵扣亏损	11,634,950.79	10,766,850.15
合计	11,634,950.79	10,767,350.1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1,635,031.90	
2026	808,058.94	967,089.00	
2027	1,938,272.41	1,938,872.41	
2028	2,366,577.25	2,593,763.02	
2029	3,632,792.81	3,632,093.82	
2030	2,889,249.38		
合计	11,634,950.79	10,766,850.15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9,275.00		19,275.00	22,695.00		22,695.00
合计	19,275.00		19,275.00	22,695.00		22,695.00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4,658,369.20	24,658,369.20	冻结	承兑、保函、信用	41,390,829.24	41,390,829.24	质押	承兑、保函保证金

				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8,511,083.98	8,511,083.98	冻结	诉讼冻结资金				
合计	33,169,453.18	33,169,453.18			41,390,829.24	41,390,829.24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5,036,388.19
合计		105,036,388.19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602,686.43	127,761,724.76
合计	74,602,686.43	127,761,724.76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54,467,492.35	299,283,585.60
1-2年	60,823,466.99	36,309,511.13
2-3年	12,662,246.45	7,141,001.43
3年以上	26,617,627.59	28,639,791.74
合计	254,570,833.38	371,373,889.9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7,372,657.85	尚未办理结算
第二名	4,445,252.60	尚未办理结算
第三名	3,159,930.08	尚未办理结算
第四名	3,278,694.37	尚未办理结算
合计	18,256,534.90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股利	781,500.00	
其他应付款	65,661,594.25	33,246,116.88
合计	66,443,094.25	33,246,116.88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781,500.00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6,987,800.00	
押金保证金	34,877,342.45	27,673,762.36
应付员工报销款	2,540,296.10	5,154,126.79
其他	1,256,155.70	418,227.73
合计	65,661,594.25	33,246,116.88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站系统集成项目	1,238,625.10	14,090,339.65
新能源及电力工程设计		355,564.70
储能系统集成业务	3,824,095.47	425,749.86
充换电系统集成业务	1,926,621.13	
其他预收款	210,740.56	67,285.85
合计	7,200,082.26	14,938,940.06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139,987.03	68,131,409.56	70,567,292.33	4,704,104.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9,228.02	6,009,263.19	5,994,711.17	663,780.04
三、辞退福利		2,216,667.16	2,216,667.16	
合计	7,789,215.05	76,357,339.91	78,778,670.66	5,367,884.3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49,130.64	59,235,907.33	61,617,732.49	4,067,305.48
2、职工福利费		3,488,286.87	3,488,286.87	
3、社会保险费	331,005.87	3,268,487.36	3,297,894.95	301,598.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8,768.65	3,176,308.70	3,209,317.68	295,759.67
工伤保险费	2,237.22	92,178.66	88,577.27	5,838.61
4、住房公积金	359,850.52	2,138,728.00	2,163,378.02	335,200.50
合计	7,139,987.03	68,131,409.56	70,567,292.33	4,704,104.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11,060.24	5,814,331.47	5,799,850.76	625,540.95
2、失业保险费	38,167.78	194,931.72	194,860.41	38,239.09
合计	649,228.02	6,009,263.19	5,994,711.17	663,780.04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515,821.19	20,288,002.02
企业所得税	906,565.80	2,716,429.36
个人所得税	414,689.61	449,901.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9,889.70	1,411,619.35
教育费附加	686,419.48	495,943.50
地方教育附加	461,392.63	329,610.79
其他	189,508.99	125,156.22
合计	37,044,287.40	25,816,662.73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59,978.1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3,624.63	1,272,797.53
合计	1,163,624.63	4,832,775.65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珠海建泰工业园 10MWp 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设备售后回租	-	3,559,978.12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954,520.59	634,037.64
合计	3,954,520.59	634,037.64

31、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面值		347,877,200.00
利息调整		-17,624,709.78
应付利息		1,043,644.70
合计		331,296,134.9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	本期赎回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能辉转债123185	100.00	[注]	2023年4月7日	6年	347,907,000.00	331,296,134.92		2,725,475.19	9,251,717.01	1,391,506.00	340,742,224.85	1,139,596.27		
合计					347,907,000.00	331,296,134.92		2,725,475.19	9,251,717.01	1,391,506.00	340,742,224.85	1,139,596.27		

注：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1.00%，第四年 2.80%，第五年 3.50%，第六年 3.6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自 202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 22.15 元/股）的 130%（即 28.80 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能辉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决定行使本次“能辉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能辉转债”。

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数据，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23 日）收市后，“能辉转债”尚有 11,679 张未转股，本次赎回“能辉转债”的数量为 11,679 张，赎回价格为 100.73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1.00%，当期利息含税）。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能辉转债”在深交所摘牌。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租赁	9,255,189.32	10,586,761.91
合计	9,255,189.32	10,586,761.91

33、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5,872,535.86
合计		25,872,535.8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珠海建泰工业园 10MWp 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设备售后回租		25,872,535.86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8,098,480.09		4,188,328.80	53,910,151.29	
对合营、联营企业未实现利润	1,035,549.99		1,035,549.99		
合计	59,134,030.08		5,223,878.79	53,910,151.29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转入项目	金额			
金太阳示范项目补助	58,098,480.09	-	其他收益	4,188,328.80	-	53,910,151.29	与资产相关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9,480,799.00	2,605,000.00			15,651,731.00	18,256,731.00	167,737,530.00

其他说明：

(1) 本期增加

公司因转股减少发行的可转债 3,467,093 张，共计面值 346,709,300.00 元，相应增加股本 15,651,731.00 元；

如本附注十三所述，根据 2025 年 1 月 16 日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 2025 年 1 月 2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收到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支付的股票认购款 27,769,3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2,60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5,164,300.00 元。

36、其他权益工具

(1) 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1 号)，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4,790.70 万元，共计 3,479,07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期限 6 年。

(2) 其他权益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能辉转债 123185	3,478,772.0 0	30,236,936. 33			3,478,772.0 0	30,236,936. 33		
合计	3,478,772.0 0	30,236,936. 33			3,478,772.0 0	30,236,936. 33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公司其他权益工具的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以及相关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应付债券”之说明。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8,472,936.74	380,426,756.63		678,899,693.37
其他资本公积		21,722,796.08		21,722,796.08
其中：在等待期内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74,881.90		20,274,881.90
其中：股权激励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超过		1,447,914.18		1,447,914.18

会计费用的部分			
合计	298,472,936.74	402,149,552.71	700,622,489.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25,164,300.00 元，系公司于 2025 年 1 月收到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支付的股票认购款 27,769,3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2,60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5,164,300.00 元所致，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股本”之说明；

(2)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355,262,456.63 元，系可转债转股及赎回所致，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应付债券”之说明；

(3)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20,274,881.90 元，系按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高于行权价格的差额，分期摊销确认等待期内的股份支付费用所致，详见本附注十三之说明；

(4)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447,914.18 元，系本期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计未来期间可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部分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资本公积所致。

38、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7,769,300.00	712,500.00	27,056,800.00
合计		27,769,300.00	712,500.00	27,056,8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如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股本”所述，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收到激励对象支付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股份数对应的股票认购款，按照股票回购义务相应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27,769,300.00 元；

公司本期宣告发放的可撤销现金股利包含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股利 781,500.00 元，期末按照其中预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股利金额冲减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712,500.00 元。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749.01				-16,749.01	-16,749.01
外币财务报表		-16,749.01				-16,749.01	-16,749.01

折算差额								
应收款项 融资公允 价值变动	-63,403.42	-62,759.08				-62,759.08		-
应收款项 融资信用 减值准备	63,403.42	62,759.08				62,759.08		126,162.50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16,749.01				-16,749.01		-16,749.01

4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202,690.91			36,202,690.91
合计	36,202,690.91			36,202,690.91

4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3,342,768.04	327,608,877.3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3,342,768.04	327,608,877.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84,988.16	52,541,237.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63,345.26
应付普通股股利	45,625,748.70	44,844,001.50
其他增加	69,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4,771,007.50	333,342,768.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1,898,341.84	1,032,971,958.04	1,097,234,115.88	915,859,727.54
其他业务	349,858.84		62,385.23	
合计	1,182,248,200.68	1,032,971,958.04	1,097,296,501.11	915,859,727.54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4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24,130.57	598,862.73
教育费附加	1,145,426.64	343,530.02
房产税	334,339.27	335,113.04
土地使用税	4,460.78	2,973.52
印花税	494,890.64	258,578.48
地方教育附加	766,195.85	229,611.04
其他	3,120.00	3,120.00
合计	4,872,563.75	1,771,788.83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879,869.80	17,189,811.96
股份支付费用	4,142,616.73	
中介机构费	5,945,748.43	3,767,444.91
业务招待费	2,377,486.68	2,740,943.72
差旅费	3,439,391.42	3,361,700.28
折旧及摊销	4,461,033.92	4,443,992.24
房租物业费	1,990,354.70	2,632,230.89
办公费	2,829,863.42	2,175,514.64
汽车费用	363,365.09	589,015.55
其他	2,154,504.62	1,857,071.72
合计	44,584,234.81	38,757,725.91

4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268,425.93	17,898,057.19
股份支付	8,999,098.33	
业务招待费	860,816.50	1,520,118.36
差旅费	7,186,249.77	4,822,168.63
办公费	126,093.81	81,177.04
业务宣传费	3,111,099.98	1,185,076.25
劳务费	6,661,492.99	4,642,531.09
其他	1,599,930.84	2,435,064.58
合计	51,813,208.15	32,584,193.14

4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176,086.74	21,056,302.81
股份支付	6,548,237.35	
直接材料	2,699,533.52	8,282,613.26

差旅费	65,627.86	1,121,591.68
委外研发	2,255,505.70	364,225.63
折旧与摊销	62,345.62	59,307.96
其他	1,420,749.39	1,083,327.32
合计	30,228,086.18	31,967,368.66

4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621,795.73	16,697,638.6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68,489.84	570,164.23
减：利息收入	1,602,881.44	4,193,104.48
减：汇兑收益	10,779.76	15,055.48
手续费支出	438,767.18	553,933.49
合计	12,446,901.71	13,043,412.14

4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248,783.71	5,871,846.98
个税手续费返还	98,730.75	60,587.21
合计	5,347,514.46	5,932,434.19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424.65	164,238.36
合计	89,424.65	164,238.36

5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72,352.43	598,875.1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09,136.87	2,160,070.80
大额存单收益	165,753.42	
可转债回售收益	1,164.86	
合计	6,848,407.58	2,758,945.9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重要项目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年数
河北上电能辉	1,789,451.42	825,963.33
广州穗发能辉	432,932.04	706,273.76
广西贵港	543,772.26	267,138.61
河南宝城	306,196.71	-1,200,500.58
小计	3,072,352.43	598,875.12

5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43,041.9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520,144.79	-17,627,160.1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8,546.58	-193,429.32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62,759.08	-63,403.42
合计	-10,641,450.45	-17,140,950.95

5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15,405.82	-924,607.00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39,265.57	2,531,589.44
合计	323,859.75	1,606,982.44

5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59,303.29	

5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151,000.00	373,247.26	151,0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25,000.00	
其他	7,909.09	227.80	7,909.09
合计	158,909.09	498,475.06	158,909.09

5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0,000.00		30,000.00
赔偿金、违约金	46,509.21	3,139.33	46,509.21
税收滞纳金	216,934.61	31,270.42	216,934.61
其他	26,788.72	700.00	26,788.72
合计	320,232.54	35,109.75	320,232.54

5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63,534.82	6,438,926.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51,539.42	-1,882,863.78
合计	211,995.40	4,556,062.6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196,983.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79,547.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92,640.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12,869.6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37,346.0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20,005.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5,769.34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3,081,490.84
所得税费用	211,995.40

5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综合收益”。

5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13,474,744.86	14,276,693.84
押金保证金	8,627,257.93	40,206,084.70
信用证保证金	2,200,000.00	
利息收入	1,602,881.44	4,193,104.48
政府补助	1,060,454.91	1,683,518.18
其他	259,790.84	434,062.27
合计	27,225,129.98	60,793,463.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13,017,037.84	7,611,304.27
押金保证金	1,200.00	16,380,714.25
信用证保证金	5,060,000.00	
诉讼冻结资金	8,511,083.98	
付现费用支出	42,389,938.65	42,101,704.82
手续费及其他	320,232.54	35,109.75
合计	69,299,493.01	66,128,833.0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1,708,664,238.36	671,436,382.20
合计	1,708,664,238.36	671,436,382.2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655,500,000.00	563,200,000.00
大额存单	31,696,388.89	
对联营企业投资	6,169,16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合计	1,698,865,548.89	563,2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租回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租回支付的现金	30,083,126.45	3,486,682.82
租赁付款额	2,042,236.68	1,788,670.87
可转债相关费用	1,176,484.49	1,937.76
限制性股票回购		6,141,800.00
合计	33,301,847.62	11,419,091.4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5,036,388.19	10,000,000.00	409,186.81	115,359,186.81	86,388.19	
应付债券	331,296,134.92		11,977,192.20	2,567,990.49	340,705,336.63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 到期)	11,859,559.44			2,042,236.68	-601,491.19	10,418,813.95
长期应付款	29,432,513.98			30,083,126.45	-650,612.47	
应付股利			45,625,748.70	44,844,248.70		781,500.00
合计	477,624,596.53	10,000,000.00	58,012,127.71	194,896,789.13	339,539,621.16	11,200,313.95

5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84,988.47	52,541,237.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17,590.70	15,533,968.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 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878,678.47	14,319,317.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41,928.72	1,377,739.52
无形资产摊销	174,616.89	477,257.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8,626.08	248,626.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 列）	-59,303.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一”号填列）	-89,424.65	-164,238.36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 列）	13,621,795.73	16,697,638.61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 列）	-6,848,407.58	-2,758,945.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一”号填列）	-5,251,539.42	-1,827,630.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一”号填列）		-55,232.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 列）	121,932,392.85	-121,552,295.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以“一”号填列）	203,807,534.44	-295,289,466.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以“一”号填列）	-148,230,886.84	159,889,541.73
其他	20,274,88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03,472.47	-160,562,481.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		

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340,742,224.85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721,637.6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4,101,979.32	298,628,264.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8,628,264.28	397,043,644.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473,715.04	-98,415,380.0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4,101,979.32	298,628,264.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4,091,751.80	298,628,264.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227.5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101,979.32	298,628,264.28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436,038.12	32,570,791.14	冻结，无法随时支取
保函保证金	8,362,331.08	8,820,038.10	冻结，无法随时支取
诉讼冻结资金	8,511,083.98		冻结，无法随时支取
信用证保证金	2,860,000.00		冻结，无法随时支取
合计	33,169,453.18	41,390,829.24	

6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6,912.64	7.02880	259,451.56
欧元			
港币	77.50	0.90322	7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568,489.84

(3)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项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31,361.39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847,672.62
合计	1,179,034.01

(4)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042,236.68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1,073,329.90
合计	3,115,566.58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176,086.74	21,056,302.81
股份支付	6,548,237.35	
直接材料	2,699,533.52	8,282,613.26
差旅费	65,627.86	1,121,591.68
委托开发费用	2,255,505.70	364,225.63
折旧与摊销	62,345.62	59,307.96
其他	1,420,749.39	1,083,327.32
合计	30,228,086.18	31,967,368.6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0,228,086.18	31,967,368.66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成立日期	2025.12.31 净资产	成立日至期 末净利润
			直接	间接			
1	NENGHUI ENERGY STORAGE TECHNOLOGY B.V.	1,000 欧元	-	100	2025/3/6	8.50	10.20
2	NENGHUI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0 港币	-	100	2025/3/14	-1.48	-1.51
3	合肥晨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	100	2025/4/28	-	-
4	能辉智电能源（海南）有限公司	1,000.00	100	-	2025/8/15	-	-
5	贵州能魁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	-	2025/9/12	94.87	44.87
6	安庆暖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	100	2025/9/15	-	-
7	浙江能辉立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51	11.78	2025/10/29	-	-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山东泰能能源有限公司、济南付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驻马店鸿佳新能源有限公司由于项目开发停滞，已分别于2025年9月10日、2025年10月11日、2025年11月24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以上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珠海创伟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电站运营	100.00%		设立
国电金太阳光伏(上海)有限公司	9,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河南省绿色生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罗山县	罗山县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能辉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电站运营	100.00%		设立
山东烁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济南市	济南市	电站运营	100.00%		设立
上海能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电站运营	100.00%		设立
上海奉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电站运营	100.00%		设立
珠海烁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唐河能辉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唐河县	唐河县	电站运营	100.00%		设立
邓州能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邓州市	邓州市	电站运营	100.00%		设立
桂林市启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桂林临桂黄沙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贵州能辉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贵阳市	贵阳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星创未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珠海奉魁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贵州星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贵阳市	贵阳市	技术服务		80.00%	设立
珠海新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珠海能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珠海金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珠海乾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珠海德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珠海永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河北能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能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能辉吉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上海致联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65.00%		设立
上海魁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辉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广西北海辉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海市	北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普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协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能运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四会能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肇庆市	肇庆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河南能辉绿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信阳市	信阳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00%		设立

嵩明能运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昆明市	昆明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赣州能翔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赣州市	赣州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肇庆高要穗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肇庆市	肇庆市	技术服务		99.00%	设立
合肥晨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合肥市	合肥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能辉智电能源(海南)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海口市	海口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贵州能魁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贵阳市	贵阳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安庆暖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	安庆市	安庆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浙江能辉立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市	杭州市	技术服务	51.00%	11.78%	设立
NENGHUI ENERGY STORAGE TECHNOLOGY B.V.	注 1	荷兰	荷兰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NENGHUI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注 2	香港	香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注 1：1,000 欧元

注 2：10,000 港币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期不存在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080,317.33	4,113,317.9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789,451.40	825,963.33

--综合收益总额	1,789,451.40	825,963.33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253,577.70	10,583,926.4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44,704.03	-227,088.22
--综合收益总额	944,704.03	-227,088.22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8,743,256.77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8,098,480.09			4,188,328.80		53,910,151.29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248,783.71	5,871,846.98
营业收入	6,563,153.21	9,264,387.23
合计	11,811,936.92	15,136,234.21

其他说明

4、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及说明

1. 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金太阳示范项目补助	[注]	103,21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4,188,328.80
小计		-			4,188,328.8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光伏电费补贴	2025 年度	6,563,153.21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6,563,153.21
普陀区财政扶持	2025 年度	81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81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2025 年度	250,454.91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50,454.91
小 计		-			7,623,608.12
合 计		-			11,811,936.92

注：该政府补助为分期取得，各期取得情况详见本附注 2 之说明。

2. 政府补助相关说明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说明

1)根据珠海市财政局下发的珠财工[2013]53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第二批金太阳示范项目(珠海建泰工业园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收到珠海建泰工业园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项目补助 3,850.00 万元，按照资产受益期分期摊销，2025 年度摊销入其他收益 1,540,000.00 元。

2)根据珠海市财政局下发的珠财工[2015]144 号文《关于预拨 2012 年第二批金太阳示范项目(珠海建泰工业园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收到珠海建泰工业园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项目补助 650.00 万元，按照资产受益期分期摊销，2025 年度摊销入其他收益 279,569.88 元。

3)根据珠海市财政局下发的珠财工[2015]199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金太阳示范项目清算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收到珠海建泰工业园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项目补助 501.00 万元，按照资产受益期分期摊销，2025 年度摊销入其他收益 216,258.96 元。

4)根据珠海市财政局下发的珠财工[2013]37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第一批金太阳示范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珠海创伟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3 年度收到珠海新青科技工业园 10MWP 光伏项目补助 3,850.00 万元，按照资产受益期分期摊销，2025 年度摊销入其他收益 1,539,999.96 元。

5)根据珠海市财政局下发的珠财工[2014]41 号文《关于下达 2012 年第一批金太阳示范项目清算资金的通知》，子公司珠海创伟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4 年度收到珠海新青科技工业园 10MWP 光伏项目补助 1,470.00 万元，按照资产受益期分期摊销，2025 年度摊销入其他收益 612,500.00 元。

(2)光伏电费补贴说明

1)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1638 号)，2025 年度公司确认 2,406,537.74 元电费补助收入，系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政府补助，已计入当年主营业务收入。

2)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 2018 年光伏发电项目价格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7]2196 号)，2025 年度公司确认 2,555,082.32 元电费补助收入，系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政府补助，已计入当年主营业务收入。

3)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光伏发电陆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2729 号)，2025 年度公司确认 1,601,533.15 元电费补助收入，系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政府补助，已计入当年主营业务收入。

(3)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说明

2025 年度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扶持资金 810,000.00 元，计入当期其他收益。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均已结清，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2)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3)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4)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0.46%(2024 年 12 月 31 日：56.88%)。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转让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8,046,947.23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8,046,947.23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转让	8,046,947.23	
合计		8,046,947.23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89,424.65		25,089,424.65
（4）银行理财产品		25,089,424.65		25,089,424.65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7,694,705.85	5,000,000.00	32,694,705.8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银行理财产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观察值区间对应的浮动利率*本金*天数/365。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利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取得投资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河北上电能辉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广州穗发能辉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广西贵港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河南宝城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袁峻巍	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万锋	曾任本公司董事，于 2025 年 8 月离任
岳恒田	曾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 2025 年 8 月离任
王芳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美霞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钟勇	曾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12 月离任
王猛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熊天柱	曾任本公司监事，于 2025 年 8 月离任
孔鹏飞	曾任本公司监事，于 2025 年 8 月离任
颀海涛	曾任本公司监事，于 2025 年 8 月离任
罗联明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宋月月	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自 2025 年 8 月 15 日任董事
梁勇	自 2025 年 7 月任职工代表董事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北上电能辉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	-675,733.32	2,301,651.36

广州穗发能辉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	371,255.92	151,513.91
广西贵港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	406,531.64	1,624,285.70
河南宝城	商用车充换电系统集成		1,256,495.57
合计		102,054.24	5,333,946.5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上述关联方销售均系对本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关联交易，包含对其子公司的交易金额，并扣除未实现利润中归属本公司的营业收入金额。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3.00	17.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3.00	17.00
报酬总额(万元)	505.07	724.32
股份支付金额(万元)	668.87	

(3) 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因项目开展需要，本期为合营、联营企业垫付部分前期项目费用，本期垫付金额及期末尚未收回的金额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代付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河北上电能辉	399,619.52	-	399,619.52	-
广州穗发能辉	30,000.00	-	30,000.00	-
广西贵港	235,403.08	287,105.37	522,508.45	-
合计	665,022.60	287,105.37	952,127.97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应收账款					
	河北上电能辉	106,883.93	5,344.20	35,629,003.12	3,039,572.31
	广州穗发能辉	15,875,163.94	1,281,746.77	11,344,155.39	567,207.77
	广西贵港	20,184,514.77	3,158,858.78	26,313,711.50	1,905,794.33
	河南宝城	6,128,761.49	1,770,812.64	1,142,000.00	57,100.00
(2)其他应收款					
	河北上电能辉			399,619.52	19,980.98
	广州穗发能辉			30,000.00	1,500.00
	广西贵港			235,403.08	12,532.2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应付债券			
	罗传奎		233,000.00
(2)其他应付款			
	岳恒田	25,008.50	
	李万锋	11,165.22	
	熊天柱	19,386.48	
	袁峻巍	6,165.00	
	罗联明	26,280.18	

6、其他

关联方交易引起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河北上电能辉	18,398,166.70	1,839,816.67	19,413,569.07	970,678.45
广州穗发能辉	2,187,958.38	218,795.84	3,806,433.97	190,321.70
合计	20,586,125.08	2,058,612.51	86,565,252.02	6,719,711.85

2. 合同负债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广西贵港	-	5,397,426.03

十五、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合计
公司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2,605,000.00	920,000.00	3,525,000.00
公司累计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	-
其中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	-
公司累计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	-
其中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BS 模型计算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0,274,881.9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0,274,881.90

其他说明：

项 目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合 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	BS 模型计算确定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不适用	-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4,560,493.55	5,714,388.35	20,274,881.9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560,493.55	5,714,388.35	20,274,881.9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8,999,098.33	
管理人员	4,142,616.73	
研发人员	6,548,237.35	
工程人员	584,929.49	
合计	20,274,881.90	

5、其他

以股份支付的服务情况

项 目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合 计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14,560,493.55	5,714,388.35	20,274,881.90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2021 年 8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5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7,37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3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1,665,8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0,069,254.86 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41,596,545.14 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初始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变更后的承诺投资额(万元)	截至期末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综合业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1,075.46	2,018.03	2,018.0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84.19	1,855.26	1,855.26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33.17
河北石家庄地区光伏电站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	3,577.59	3,608.86
广东粤北地区光伏电站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	3,500.00	2,859.00
云南临沧地区光伏电站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	3,800.00	3,806.58
合计	24,159.65	24,750.88	24,180.90

(2)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21 号文同意注册，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包销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479,070 张，面值为每张人民币 10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34,790.7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49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4,300.7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92.6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4,108.04 万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初始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变更后的承诺投资额(万元)	截至期末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24,790.70	9,026.04	7,250.67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0	9,317.34	9,457.59
分布式光伏建设 EPC 项目		12,127.81	12,247.61
韶关地面电站建设 EPC 项目		4,000.00	4,021.74
合计	34,790.70	34,471.19	32,977.60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债权类型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质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债务余额	借款到期日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保证金	49.17	49.17	245.85	6个月内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保证金	13.85	13.85	69.23	6个月内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保证金	124.43	124.43	622.14	6个月内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保证金	220.89	220.89	1,104.44	6个月内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保证金	94.2	94.2	942.00	6个月内
贵州能辉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保证金	242.48	242.48	1195.78	6个月内
贵州能辉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保证金	66.52	66.52	665.23	6个月内
上海能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保证金	488.97	488.97	488.97	6个月内
珠海创伟新能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证	保证金	280.00	280.00	280.00	2026.09.30
珠海创伟新能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证	保证金	6.00	6.00	6.00	2028.03.31
小计				1,586.51	1,586.51	5,619.64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债务余额	债务到期日	备注
能辉科技	贵州能辉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95.78	2026.09.17	[注 1]
能辉科技	贵州能辉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5.23	2026.03.25	[注 2]
小计			1,861.01		

注 1：2025 年末，贵州能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195.78 万元，由贵州能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保证金 242.48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能辉科技提供 1,195.78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2：2025 年末，贵州能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665.23 万元，由贵州能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保证金 66.52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能辉科技提供 665.23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4,640,160.60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授予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授予价格的议案》，并经 2025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通过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的方式，以 10.36 元/股的价格向 18 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880,000 股。截至 2026 年 2 月 5 日止，公司收到上述 18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 9,116,8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0,000.00 元，新增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8,236,800.00 元。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与股本均为人民币 168,617,530.00 元。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 168,617,5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744.70 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可转换金融工具

如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权益工具”所述，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1 号)，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4,790.70 万元，共计 3,479,07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期限 6 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发行在外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 3,478,772 张。

自 202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 22.15 元/股）的 130%（即 28.80 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能辉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决定行使本次“能辉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能辉转债”。

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数据，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23 日）收市后，公司因转股减少发行的债券 3,467,093.00 张，共计面值 346,709,300.00 元，剩余 11,679 张未转股由公司全部赎回，共计面值 1,167,900.00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能辉转债”赎回完成，剩余发行在外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 0 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2,331,363.76	457,752,594.04
1 至 2 年	197,748,156.46	98,122,477.81
2 至 3 年	32,502,810.60	9,003,194.00
3 年以上	15,070,089.51	18,794,057.06
3 至 4 年	57,126.00	10,694,851.31
4 至 5 年	8,682,995.09	4,850,457.57
5 年以上	6,329,968.42	3,248,748.18
合计	577,652,420.33	583,672,322.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7,652,420.33	100.00%	49,522,618.24	8.57%	528,129,802.09	583,672,322.91	100.00%	43,568,662.23	7.46%	540,103,660.68
其中：										
账龄组合	483,656,626.19	83.73%	49,522,618.24	10.24%	434,134,007.95	527,103,220.61	90.31%	43,568,662.23	8.27%	483,534,558.38
关联方组合	93,995,794.14	16.27%			93,995,794.14	56,532,649.48	9.68%			56,532,649.48

政府补助组合						36,452.82	0.01%			36,452.82
合计	577,652,420.33	100.00%	49,522,618.24	8.57%	528,129,802.09	583,672,322.91	100.00%	43,568,662.23	7.46%	540,103,660.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0,721,850.38	14,536,092.52	5.00%
1-2年	145,364,545.70	14,536,454.57	10.00%
2-3年	32,500,140.60	9,750,042.18	30.00%
3-4年	57,126.00	28,563.00	50.00%
4-5年	8,682,995.09	4,341,497.55	50.00%
5年以上	6,329,968.42	6,329,968.42	100.00%
合计	483,656,626.19	49,522,618.2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568,662.23	5,953,956.01				49,522,618.24
合计	43,568,662.23	5,953,956.01				49,522,618.2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0,294,913.60	8,534.78	100,303,448.38	13.27%	8,341,325.18
第二名	57,594,152.25	4,974,839.78	62,568,992.03	8.28%	7,044,902.70
第三名	40,005,609.74	20,397,487.78	60,403,097.52	7.99%	4,723,664.35
第四名	15,890,665.81	37,396,664.58	53,287,330.39	7.05%	8,910,279.89
第五名	45,800,472.79		45,800,472.79	6.06%	4,411,142.80
合计	259,585,814.19	62,777,526.92	322,363,341.11	42.65%	33,431,314.9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5,423,696.54	165,308,762.13

合计	145,423,696.54	165,308,762.13
----	----------------	----------------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40,466,109.08	158,870,226.70
非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665,022.60
押金保证金	3,276,475.48	4,612,627.39
备用金	1,635,461.30	886,256.03
其他	67,173.19	145,956.70
股权转让款	816,667.00	816,667.00
合计	146,261,886.05	165,996,756.4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7,411,482.19	44,202,929.52
1至2年	4,040,096.63	95,222,433.79
2至3年	66,032,144.70	26,553,393.11
3年以上	8,778,162.53	18,000.00
3至4年	8,778,162.53	6,000.00
4至5年		12,000.00
合计	146,261,886.05	165,996,756.4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261,886.05	100.00%	838,189.51	0.55%	145,423,696.54	165,996,756.42	100.00%	687,994.29	0.41%	165,308,762.13
其中：										
账龄组合	5,795,776.97	3.96%	838,189.51	14.46%	4,957,587.46	7,126,529.72	4.29%	687,994.29	9.65%	6,438,535.43
合并关联方组合	140,466,109.08	96.04%			140,466,109.08	158,870,226.70	95.71%			158,870,226.70
合计	146,261,886.05	100.00%	838,189.51	0.55%	145,423,696.54	165,996,756.42	100.00%	687,994.29	0.41%	165,308,762.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41,467.04	152,073.36	5.00%
1-2 年	1,255,139.13	125,513.91	10.00%
2-3 年	944,915.80	283,474.74	30.00%
3-4 年	554,255.00	277,127.50	50.00%
合计	5,795,776.97	838,189.5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87,994.29			687,994.29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50,195.22			150,195.22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38,189.51			838,189.5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7,994.29	150,195.22				838,189.51
合计	687,994.29	150,195.22				838,189.5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金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49,500,000.00	2-3 年	32.54%	
上海能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22,002,600.00	1 年以内	14.46%	
河南省绿色生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15,000,000.00	注	9.86%	
河南能辉绿电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15,000,000.00	1 年以内	9.86%	

贵州能魁智电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9,501,978.92	1年以内	6.25%	
合计		111,004,578.92		72.97%	

注：其中 1 年以内 4,500,000.00 元，1-2 年 2,773,957.50 元，2-3 年 7,726,042.50 元。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925,645.69		61,925,645.69	55,150,003.00		55,150,003.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666,395.89		20,666,395.89	11,335,941.94		11,335,941.94
合计	82,592,041.58		82,592,041.58	66,485,944.94		66,485,944.9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珠海创伟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山东烁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贵州能辉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上海星创未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0	
上海能辉吉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						2.00	
贵州能魁智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集团股份支付						6,275,642.69	6,275,642.69	
合计	55,150,003.00		500,000.00			6,275,642.69	61,925,645.6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河北上电能辉	4,113,317.93		2,809,160.00		3,157,839.40						10,080,317.33	
小计	4,113,317.93		2,809,160.00		3,157,839.40						10,080,317.33	
二、联营企业												
广州穗发能辉	7,222,624.01				471,207.83						7,693,831.84	
广西贵港			1,360,000.00		-467,753.28						892,246.72	
浙江立算			2,000,000.00								2,000,000.00	
小计	7,222,624.01		3,360,000.00		3,454.55						10,586,078.56	
合计	11,335,941.94		6,169,160.00		3,161,293.95						20,666,395.8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8,734,190.89	482,723,219.02	827,993,803.96	701,508,274.48
其他业务	20,567,315.76		46,922.23	
合计	579,301,506.65	482,723,219.02	828,040,726.19	701,508,274.4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96,843.94	4,163,161.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54,437.6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34,991.25	1,047,926.94
大额存单收益	165,753.42	
可转债回售收益	1,164.86	
合计	7,198,753.47	4,656,651.11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9,303.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0,454.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865,479.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323.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730.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2,442.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31	
合计	4,240,202.9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3%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	0.01	0.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